

学苑

集



(第二辑)

# 草葉集（第二輯）目錄

新詩

- 黑河——李笙
- 母親的手——藍波
- 哀歌——晨露
- 圍牆——夢揚
- 旗與桿——維善
- 心事——李笙
- 被遺忘的尊嚴——風子

頁數  
廿九  
廿七  
廿三  
十六  
十一  
五

- 黑死河——藍波
- 晨探峇南河口——逸蝶
- 午憩——晨露
- 所以河死——萬川
- 祈禱——駝峰
- 傳真機——李笙
- 相命——夢揚
- 樹——逸蝶
- 酒醉的風——張寶樂
- 河殤——駝峰
- 走過——雁程
- 時光之劫——億寒
- 祭——維善

## 散文

- 潮洲蕉柑——逸蝶
- 明月 故人——孤葉
- 走過七月——林陽
- 外公——黛薇
- 女兒給媽媽的一封信——田萌
- 聽不到的聲音——茵仔
- 一樣是愛——陳偉玲
- 你的心情——田萌
- 五月春暉——江流
- 生命的小花——華雁
- 春——金戈格

卅二  
卅八  
四十一  
四十四  
四十七  
四十九  
五十二  
五十六  
五十九  
六十一  
六十三  
六十八  
七十一

七十三  
七十八  
八十四  
八十八  
一〇二  
一〇八  
一一一  
一一五  
一二一  
一二五  
一二八

- 塔上塔下——金聖 一三二
- 十五分鐘的路程——柏隱 一四〇
- 鄉野之美——星宇 一四四
- 吉普賽人的血——維善 一四七
- 不忘望鄉——渺凡 一五二

## 小說：

- 蝴蝶——柏隱 一五七
- 黑井——金聖 二一一
- 瘟神——牧林 二三四
- 誰的錯——水孩兒 二四〇
- 編後話 二五一

未收錄：（雨衣、浪漫已是神話的城，  
歷史不再還魂、女傭人、  
藏、靠自己。）



# 黑河

李笙

你問起關於河死亡的故事  
沉默地，我凝望剝蝕的高樓  
塵埃、交雨、以及肺病的天空  
輪子與輪子們糾纏不濟的心跳  
而缺乏淚腺的瞳孔冷冷地  
釘在高架廣告牌上

是的，這是自由文明的城鎮  
紅燈，人們疾速地越過人們

至於一條河餵養過多少個祖父  
記憶過多少章歷史  
我走過，疑惑昇起來  
於是不懂得抗議的河  
喟、喟、地皺起悲苦的臉

而黑色就是它要召示的命運嗎？

我俯首，游魚絕跡

一切光影亦離弦而沉沒

除了鐵鏽齒槽的腥味

風中寂然可聞

是誰掩臉暗泣的聲音？

欄杆肅穆而無聲、我握著

一股原始的生命

逆手臂而至、而潑我一掌冷汗

遠空羣星交雲，冥想中

啊！一疋森林飛撞而入

我草原起來的前額，我便望見

在只有漁舟的年代

那條河它是多么恣意多么乳白地，奔流……

一九八九年十月廿八

田思評：

語感很強，技巧不俗。

槐華評：

既寫實又帶現代詩味。一支從歷史、自然、現實的焦點射出的抗議之歌。全景、廣角度散點透視、象徵、通感、跳躍諸手法的活用。深層語感。

十八世紀中葉英國詩人楊格說：文藝作品要為文藝王國增添新的版圖。努力吧！「黑河」作者。

## 母親的手

藍波

在她故鄉年青歲月裡  
母親的手

是一雙小巧溫柔

以繖繖手指

將堅質竹絲抽剝

編織生活的花籃

盛載一籬筐希望

漂向羣鳥鄉

洪荒年代慌惶

母親的手

勾在父親臂彎裡

牽住祖母

扣緊祖父

在碩莪樹影搖曳中

避過切腹族的猖狂

躲過流彈來勢雨

在牙根齒縫間

以汗漬淚影

撐起一個溫馨

貧寒輾轉著困境

是揮不散的陰霾

母親的手

掌開一傘碧玉天藍

把雷光閃電回射

圈起圍牆一道

拒絕風雨過關

母親的手

浸乾了「哥士得」水

磨平了洗衣板

漂白了髮雲

洗成雙掌厚繭

洗出粒粒飯香

生涯步伐沉重  
跋涉風雨凌襲  
拖過一路粘性泥濘  
母親的手  
在激激曙光中  
播弄滿足  
緊握絲絲歡樂  
滲著逝去且留齒的鹽味  
母親的十指  
是梳了一把能耐  
不斷梳去髮際糾纏的結  
流平一條條髮髻

梳平一個美好的髻

在夕暉映透指縫間  
母親的手  
泛起縷縷淡彩  
依然沒有蔻丹  
沒有滋潤露  
母親的手心  
縱橫著  
沒有言悔的  
紋

路

(庚午年除夕稿)

田思評：

平實中有適切的修辭，多重意象能作有機的組合。

槐華評：

起興三行甚抒情。中段賦比繁複，語言工麗。冗散見于末段，惟結句精警。

# 哀歌

晨露

濁黃的拉讓江

炎陽下是一鍋沸滾的水

朦朧了如畫江山

兩岸風景

枯萎在滾滾的潮流里

拉讓江守不住清晨里最閃亮的露珠  
冬眠的橡林

擠不出芬芳的奶水

綠葉翻浪的椒園

曾經 曾經

豐收纍纍 珍珠遍地

傾斜的老屋

在蒼茫的暮色中

懷念著失去的炊煙

扯讓江守不住平輕的兒女

守不住那匆匆的足音

遠方的霓虹燈

眨著眨著

誘惑了火熱的心

奔向那名與利的煉爐中

快艇來了又去

掏空了扯讓江的青春

有緣無緣

渡輪始終是一座橋

此岸是飛蛾 彼岸是燈火

濁黃的扯讓江

黑夜里卸下一身疲乏

江水拍岸呻吟

憂傷於明天的奔波

兩岸駐守

拓荒者平邁的腳步

在零散的夢境里

失落了  
明天的太陽

田思評：  
對江山改顏傷感，稍嫌淺露。

槐華評：

瑞士思想家阿米爾說過：「一片自然風景是一個心靈的境界」。「哀歌」亦然——哀傷科技文明『朦朧了如畫江山』（中國稱此類詩為『綠色詩』）。詩中尤妙造了形容動詞：朦朧于、枯萎在、憂傷于。突然殺出『有緣無緣』句，真嚇人！使我也不得不引用一下佛家語：「佛家所謂不即不離……約略寫

其風韻……卻捉摸不得，方是妙手」（明王驥德『審美談』）詩美的秘密即在乎此！『緣』句太直白了！

# 圍牆

夢揚

一九六一年八月十三日

每塊磚，一頁頁黑白相間  
日曆是由血用斧足烙印  
自由民主是可讀性高的理想  
隔著道牆，眼睛就須攀到  
最近眉睫部份，世界才遼闊  
注意：腦袋容忍不得瞳仁充血

會傷身的

昂納克站在牆垛說隔鄰 (1)

蓄養撒旦最可恥的錢隸

一馬克，兌諾一燈管繁榮誘惑

物質教育著腐敗，私慾

且看我們，反法西斯護衛屏障 (2)

捍護太陽，紫外線，公共

耕耘的米糧，用一馬克

平等收取流滴汗的代價

別學著用血

教育自己的思想和自由

還有，別說老鷹最民主  
遨遊五湖四海，忘記這些

地雷，槍杆子，鐵絲網

紮成包袱在牆上一百六十公里（3）

說守土，投票的紙張

全揉碎，染點斑紅的血

堵塞住每磚可透口氣的縫隙

### 廿八年

除了瘋子狂徒偶而想玩點特技  
空氣還不是都一樣  
氧原子只不過悶在支管內  
悶出病來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九日

悶出病來，站崗的開始腳抽筋  
坐在毯椅上腰酸更容易老花  
都嚷改革，艾爾巴喬夫這前輩  
斯大林銅像前唸錯共產宣言  
出遊，呼吸空氣，陽光新鮮  
終究病癒了，舊患濃瘡

哭出來的淚也不再含

二氧化碳

拋械，棄彈，鑿牆引先的次要  
湧去的人潮全湧來如奔駁的

風，帶有海的鹽味  
與心與尊嚴必帶有血的  
驕傲，在這分東分西的五官四肢

在這黎明即將醉醒

牆崩，就算是死  
也整得全屍

何況生存的更強壯

這是該歡笑該流淚的美景良宵

89年11月24稿

註(1) 昂納克爲東德共黨前黨魁，柏林圍牆決定建牆者

註(2) 東德名稱

註(3) 圍牆長度

田思評：

以時事入詩而能有詩意，唯意象不易聯貫。

槐華評：

「日曆是由血用奔足烙印」此有聲有色之句也。猶如慘烈的大逃亡場面，機槍聲像叫狂奔聲四起，血濺天地。「注意；腦袋……會傷身的」句，卻惜乎「墮于惡趣」(劉熙載「藝概」)，扣去不少分！盡管如此，此詩與中國政治抒情詩『和平的最

強音』（石萬禹）、『三門峽歌』（賀敬之）比，我敢說，仍是毫不遜色的！請讀：「都嚷改革，戈爾巴喬夫這前輩……」哈！痛快。不禁憶起李英（日旁）『寄紅場』詩句：

『今夜，我想起風雪彌漫的莫斯科，紅場五洲的山，水呀，是否已把它遺忘？』



## 旗與桿

維善

緩緩而起，延一柱鐵桿  
升一面新生的土地  
仰一千五百萬人的眼神  
暴風雨后  
升自由 升民主 升歡呼  
一九五七年的右手 舉起  
舉起 向一面藍天。

敢屹向列國廣場

就不怕槍桿瞄望  
敢屹向萬里遼原  
就不怕彎野暴強  
敢向高空招展  
那怕北風摔跤

勇與北風摔跤

紅白相映十三道

觀星月而行

向前

向兩岸多沃的鄉土 飄揚

向海外不歸的遊子 呼喚

嚴抗 對眈眈列強

霍霍而響 迎風搖天埋的旗霍霍而響

不怕孤立 誓指當日 說

兩岸 一國 各族 一家

兩岸 一國 各族 . . . .

以日日 以英雄低音

千千萬臂撐旗桿

以不同的血脈 不同的文字 不同的方向

匯集一顆忠貞的心靈

赫赫自四

方踏穩健的步伐

以熱血 以汗水 以死亡

支撐這旗桿

支撐這旗桿

粵語

當前人倒下  
當前人舉不起一雙逝去的手  
詩我們向前  
隆肩 魁臂的新血向前  
恆佇 這一柱

旗與桿

八九年六月十六日稿

心事

李笠

那有白髮的少年不驚動什麼地梭巡  
每一座候車亭是一扇窗  
開向黃昏，也開向一程疑慮  
樹影如斯瘦削  
我是世紀末最長久的駐候

而雨是昨夜的刺客，淋淋  
瀝瀝，在沒有屋頂的城市  
忍對天地間的寒寂

我伸舉雙臂  
夜色啊，迅速掩蓋我的顏面  
枯葉飄墜如漸遠的斷袖  
因雨成湖的水澤涵泳著  
彷彿有水仙的碎影

## 被遺忘的尊嚴

風子

你們的江水  
源自我的故鄉

民族與民族間的傳統  
部落與部落間的尊嚴  
如鵝江底河沙  
流失在南中國海  
那些沉積底  
總想著把尊嚴再塑造

而下弦月  
總在黑暗中分割  
夜

傳統是古老的面具  
讓民族與民族之間  
讓部落與部落之間  
深深匿藏  
而文明把我們的面具  
給繪上濃濃底現代畫

你們的江水  
源自我的故鄉

與你共飲一江之水  
除了傷感  
還是  
傷感

# 黑死河

藍波

已經湮遠了

那時

她潔白豐滿的胴體

即使貼在那片濕爛芭地里

就有涓涓<sub>潺潺</sub><sub>潺潺</sub>天水

流過潤滑均勻的膚色

把青春發育得美麗

她舒展開去的肢掌

平臥在沼澤里

讓無數黑斑蚊的雞窠

叮住

框成一幅風化

見証了

山里的黃色花朵

萎縮在她眼梢

滴下鮮紅

流過面額

流過粉頸

流過流過

文明以繁華的腳步

踩近

她的初夜

被強暴在鐵鍊下

肢臂被輾碎支解

從眩暈楚痛中醒覺

泥芭林與雞寮

已被一座座石灰箱子

佔去位置

而沐浴她的

已不再是可以照鏡的明澈

第二度被佔有

在目睹一場無枉火災後

一家接一家的長屋

高腳深挿酥胸

跨過眉睫臉龐

蓋下沉沉黯色

垃圾，臭銅爛鐵，陳腐腥物

陪葬她一塚無助墓窟

創傷已深

痊癒也無望

在漸漸窒息中

回望依附的母江

自第一次被強佔後

不斷流著性病的濁黃

還忍著快舟的利刃  
肆意 在肚皮上

橫割直剝

默默承受了千百年

未曾吼喊出抗議

只是心有不甘

已經開始死亡的年輕

竟在腔口處

吐出癌症 黑色

那一膜被破貞的清白

誰來償還

誰？

後記：「傳燈之夜」的下午，與若禪在觀音塔上留覽拉讓江的景色，一面在等接林陽與萬川從星城的到來，駭見林漫岸河的河口，污染著一片黑色廢油，有感而詩。

# 晨探峇南河口

逸蝶

自「遼瑪都」的遠古  
山上與雨的眷戀不得不後  
開始醞釀平地另一個歸宿

緣份向四面八方延伸

最初的探詢

欲歸納一個完美 在最後

日夜不停喘息 的使命感

一路而去

情是根

呼喚這天地間的宿命

在臨門的投懷中

膚色已是一家

願揉為永恆

沒有藩籬的交媾延續  
歷史的漁火正做觀禮

晨五點十五分

渡頭上

我是這場婚禮的証婚人

午憩

晨露

炙熱的午後  
陽光是一團溶鐵  
絲絲白煙  
向四處飛濺

化一只飛鳥  
歇在龍眼樹上  
聽那  
寂寞的蟬

長長久久的呼喚

綠葉是一匹

不興充電的冷氣機

蔭成一片冷涼的小天地

向東伸展的橫枝

誘我

以一個優雅的姿式

斜斜跌臥

悠悠走進夢鄉

伴胸前

一本薄薄的詩集

書香馥馥

蟬鳴盈盈

飄飄

# 所以河死

萬川

孕育過多少自然

生命的延續

培育南來父老的

成家立業啊

這浩浩入江的百平清泉

車聲輾過後，人潮踏過

文明蹂躪之後

石灰板橋下，是

渾渾濁濁流

一陣強過一陣，叫賣的誘惑

枕在岸邊

呵著汽油味的塵埃

排著原始的肥料

一株高過一株，鋼骨水泥的淫威

伸展向天

吐著酸雨的元素

泄著文明的排洩物

直

坦坦

赤子般的胸襟，橫成  
黑寡婦的心腸

不共拉讓江嬋娟  
來潮時喂口冰涼的濟白  
高潮後留股混濁的濁黑

# 祈禱

駝峰

雙掌十指互捏  
緊合

讓風雨在掌心沉默  
托於一種信念  
奔騰在血脈中  
化為奇蹟

肅穆中  
斑跡十字架

是千年的苦難與愛  
紅塵中

壇前認錯與贖罪

重複又重複

恩典依然施與

罪人故我

似山姿不動

坐斷晨昏

堅守

我的懺悔

心靈捏合十指

為一

## 傳真機

李笙

他們將我仰置於

一張窄狹促促的桌上，孤絕地

忍對雪白的燈光曝曬

日日月月，而且逼我

嘔吐，狠狠地，嘔吐

喏，轟殺啦，政客啦、示威啦

還有炙手可熱戰事

哎，總塞進來

我快要鼓炎的咽喉  
從知道與不知道的地方

從來也不曾讓我說話  
也不讓我選擇天空或自己  
在自由與一座城市  
之間，重複一種模型  
我便嘔吐得滿紙黑血

而我必須盡心盡力  
向那些手指與模糊的輪廓  
如同一隻蠶，必須吐盡  
心中想說而又不便說明的

絲

嘶！那是我被分屍的聲音啊  
狠狠地，那些青筋浮凸的手臂

將我一拋，就拋入虛無  
黑暗中，我多麼想懇求他們，  
把臉還我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廿五日

# 相命

夢揚

來來來  
祖師爺給你相個命

左掌，隔著生命線  
駁駁斑斑，雖然還很筆直  
命運，是打前世修來的因緣  
呵，上把香先，祖師爺  
剛喝完瑤池仙宴難免醅酌  
作宵完亂時風颳就得厲害

聽說，也是不很準確，因為風大  
前村的阿三說他是真神  
要贈他衣袍替他蓋廟堂  
祖師爺呢，是外來的 癩三  
何其幸，讓我窩身在這爰蘭的屋宇下  
好了，現在變了

砍草開溝時祖師爺的汗水  
全變為天流得淚，多現實啊  
而曾簽訂的滿天神佛協約  
叫他家香爐給薰焦，模糊了  
簽名也讓香枝燙破洞了  
其餘的都無所謂在談

坐，還是給祖師爺看完你的相  
臉圓圓胖胖，該富相

可掌脈，感情線全打結

兄弟妯娌爭啊爭祖家那瓦古屋

可隻膝，童時患病多罷

雨季容易風濕陣痛屈辱下去

可咀絲，薄而稀疏

漏幾聲風息 全叫鼻孔吸去

可心肝，噫，怎地白白的

怕是水災太多漂白的罷

一幅好好的相，怎不保住

那片耀祖先宗枝葉茂盛的山墳

喔，還有

你的額角隱隱浮動幾個字

萬字也，別急，筋動般跳躍

路總是開鑿腳下

祖師爺眼花了，字跡模糊

哈，有了

聽仔細

一級移民

二等語文

三等順民

事事順意

# 樹

逸蝶

來不及考察戶籍

那空山靈雨就電光火石

從記憶里刷去

在那個發乳牙的年齡

傳說城中的人心是滾燙的

我住注腳底尋覓一些略熟悉的

慰藉時

總是對他們的熱心

高舉歡呼的手

以千肢撐住整個天空的不安

我在繆思一種叫服務的東西

我以為我是英雄

當人們必須仰頭看我高矗的雄姿

幾番平華的風雨

佇守已成理所當然

我讓知了告訴我心曲

讓人們得以趕歇息後的另個旅程

夢覺是這樣無聲無息的

風這別有居心的傢伙  
掠起我滿頭散髮  
折了我的骨

語言從四面八方竄出

這樹大 這樹老 這樹障礙 這樹……

又是電光火石

我的命運是解剖後的大悟

知了飛了

另株混血的綠在不遠處發芽

人們在欣慰的笑

(原來綠只是一種流行的顏色)

## 酒醉的風

張寶樂

在樹叢中衝衝刺刺  
在瓦面翻翻滾滾  
在地上跌跌撞撞  
驚得夜雲成羣飛逃

你冷冷的手

告訴我七月的寒索

急急的嘶喘

告訴我飄泊的疲憊

就在這孤夜  
徘徊窗外 咆哮 痛哭  
活像酒碎的流浪漢

晨起

踏著滿地狼藉  
沒人知曉  
你何時離去

## 河殤

駝峰

是怎樣的一條河  
竟背負了五千年的文化歲月  
每一道水紋都有黑有白有血有淚  
幾度的咆哮 幾度的怒乳  
仍是激不起歷史的凝重

終於累了

就寧願被盲目牽著走  
走回五十年

走回老逝的懷抱

只有方塊字仍支撐著

沉軟著生命和使命

在醒悟裡蹣跚的走

卻被一根叫著專制的繩子細綁

拋入黑暗中

埋葬

幾乎重複了離騷的故事

## 走過

雁程

——詩巫海唇街小販攤位大火後記——

陽光最不吝嗇

因為沒有隱瞞之必要

曾經美麗 無需嘔唏

若是醜惡 何必遺憾

走過曾經繁華

如今一片蒼白

腳踩燙熱的焦土  
耳際卻傳來孩童哀泣  
聲聲痛詁

早殤之必要

◎ 拆翼的白蝴蝶

猶自燒焦冒煙的

骸堆中起落著

我的嘆息

◎ 為了某種發展之必要

抑是掩飾什麼

所以才如此匆促？

入葬淨土雖說是不變的命運

(不沾塵土的靈魂

原不是詩言戰鬥)

一把無情火

終究解決不了一切糾紛

生命的河啊 川流不息

一種創傷過的滄桑

總難免

能在廢虛中

發掘再生的力量

◎ 最重要

◎

誠然

人生如瓦盆

打破了方見真空

◎

走過空曠

走過繁華

走過滄桑

走過歷史

歷史走過

無謂嘆息

◎

陽光最不吝嗇

走過一切

也走過

我轉身欲遁逃的

黑影

# 時光之劫

億寒

別捨去我的歲月

當天宇蔚藍如當天

這樣美好的故人

偶然

在你按琴的手起落間

殞落在海上一波又一波底憤怒裡

一夜風潮過去

漏亂夢里的白髮

有一種聲音軟軟地依偎在我耳際

唱著那老去的童年

安徒生童話我曾翻過

記憶的匣子

只餘下封面

內容不知何時被嚼成碎碎片片

別捨去當年天宇蔚藍的那片雲彩

當琴聲不知不覺被回顧

我已無力攬鏡自照

月是青春過了

童年過了

而歲月不留給我什麼

且記起一些不知緣何開始

竟冷漠地滑落的憶

這世界  
誰都不曾來過  
又好像誰都來過又去了

祭洲蕉柑

維善

黃土

十八載黃梁夢從此託付一灘

六呎之隔隔盡悠悠漂浮。

悄然一去，就帶去三千髮絲

一泓柳眉 耀眼的水晶

只留下一個雨傘 給

一根古笛和遠歸人

正尋尋覓覓 奏一曲對花

而李白在盛唐 不來喝我的

高粱

清照不會酗酒

李賀咯噎連連

天地之大 吾友

就我獨酌自嘗肢離的音節

哎 莫非是你

那破土而出一株蒼蒺

迎風孀孀

艷紅羞煞模樣

呼千縷撲香

纏我愁腸惑思

莫非是你

是你，，，，，

## 潮州蕉柑

逸蝶

離開汕頭以後，吉祥是你得以炫耀的唯一依賴，蘊藏在你豐滿橙紅色的外衣下，而濃縮的蜜意是不爲人所知的秘密，要等衆人多方揣測後，然後告訴那些蠢蠢欲動舌頭，關於你誘惑的情意。

傳說海外那些有黑頭髮黑眼睛黃皮膚的人的地方，在這新春氣氛將漸濃的時刻，會迎你，以最熱烈的誠意，於是，你悄悄的竊喜著。縱然踏上旅途後，海上會是不著地的盪漾，不見陸，天會是水，水會是天，縱然往年那些伙伴興高采烈的離鄉後，不會捎來半點音訊，你仍期待著過洋後將所獲的善待，會按撫你沾滿外衣的鄉愁。

其實，當你漸長大的身子仍在園中的樹枒上隨風搖盪時，你就該有所

悟命中是註定要流落海外的。

你們這些被特別照顧的一群，包括其他跟你差不多體積的同伴，一開始就被灌輸以溫柔的姿態醞釀著一種要光宗耀祖的心理來，並發誓要活得好好的，要將此岸春天的氣息告訴流落海外的一群人，還有他們的子子孫孫，要慰藉他們根落海外的無奈，要告訴他們此岸除了偶而會有一些鮮血染紅海棠外，會看見許多的星起星殞外，會有一些黃色的洪流悄悄蝕蝕純粹的心靈外，應該還是四季分明的。

所以，當某天你被一把利剪剪斷了臍帶，被握在一個厚實冒沁著汗的掌心時，你知道代表祖國的榮耀時刻已來臨，遂很偉大似的露出最燦爛的笑容來。

被放入籬里，你不自禁的滾下，然後與同伴們很親暱的依偎著。你不懂將住的是上等房抑或是下等艙，隨遇而安吧！你想，終究是要飄洋過海的，見見那些念你己有三百六十五日鄉人，讓他們仔細打量你是否較去年的伙伴好看，甜美？

倒頭一栽，你已被置於木箱，空氣尚不錯，有多餘的空間供你游目四眺。

最初海上的日子是如何在你容顏上躡手躡足著，你仍不在意，依然堅強的，孩子氣的鼓著豐滿的圓臉，不會去想將來的路會是一段如何崎嶇的旅程。

陽光和月光是如此無怨的互相交替著，不知覺的，在海上的日子，在四周轉變的氣流中，你後來竟消瘦了。

在一個明媚的日子，迎面突然撲來的暑氣很不客氣的隔著一層箱盒侵蝕著你們，這里四季如春，有同伴悄悄說著。

後來又輾轉了一些旅程，你們遂落腳下來，在一條人潮似水的街上。於是你開始很驕傲的展現著你越發金黃的外衣，帶炫耀心理的，與對面一個攤子上吊垂著的馬的靈魂，那是滿身金光閃閃的吉祥飾物，競相挺胸著

，企圖吸引著每一個路過的眼光。

雨不知關什麼情緒，後來就常下著，這大街上依然熱哄哄的穿插著各式各樣的人，男女老少，紅綠花俏，你竟看得稍爲累了。一個下午，當你不經意的瞧去對面攤子那些屬於馬的靈魂時，愕然發覺少了許多，景色也單調了。

另一格擺著的一些同伴已失蹤了好幾個，氣氛開始冷寂下來，你發覺情形有些不對勁了，心也不安著。聽見爆竹聲越來越響時，你驚覺容顏有些變色，皺紋竟張牙舞爪，聳張的橫行，而小販也一一收拾著，預備回家團聚。

那個他們稱爲除夕的日子，當初把你們帶來這個鬼地方的小販拿起了你。不管三七廿一的撕去你外衣，無視你的痛楚，將你瓣瓣的肌肉，放進那漸失了鄉音舌頭上。

臨別，你見那寫著你身份的木牌上，以紅筆寫成的刺紅的數字，竟比

旁邊那列著亂七八糟的同伴之一格，其木牌上的數字來得嚇人。  
你下意識的高叫了一聲，掉進一條深黑的隧道里，帶著滿腹的委曲，無從傾訴。

寫于馬年

少白評：

這是一篇咏物的散文，風格新穎，文字有個人風格。喻流落海外的遊子借「潮州蕉柑」慰藉鄉愁；更以「蕉柑」隱喻早年「賣豬仔」，他們對未知的將來抱著美好的憧憬，結果事實是坎坷多桀的命運！

# 明月●故人

孤棹

自古以來，詩人都有對月酌酒賦詩取樂之癖，抒發自己的感情，寫下了許多動人不朽的詩篇。若不是詩人對明月懷有一種別緻的情愫，蘇東坡又怎么會有「明月幾時有，把酒問青天」；張九齡又怎么會有「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時」；李白又怎么會有「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即使是現代詩人田思又怎么會有「世態炎涼皆歷盡，一輪明月照丹心」。

78

望月本是件詩情畫意之事，而我每望見它，即有無限的感慨與壓抑不了種種的回憶，我怕望月，可是每次，一輪皎月，高掛窗前，那幽幽的銀光，照洒我半個臥房。此刻，我又不能自己的呆坐在窗前，讓回憶折磨自己……歷歷的往事，一幕幕浮現在我眼前，耳際中又迴蕩著你的歌聲和笑語。

永遠都忘不了，一九八六年五月廿三日，農曆四月十五，那是一個明月高照的夜晚，那夜舉行的不是聯歡會，而是哀悼會！為什麼唱的不是往昔的輕鬆愉快的「夏夜圓舞曲」與「敖包相會」？而是一首又一首悲涼的聖詩，我心中湧上一千個為什麼，一萬個為什麼！但又有誰能為我解答呢？想來人的生與死，只不過是一線之差。世上還有什么能比生離死別更痛苦的呢？更令人肝腸寸斷的是，你不是老化自然而死，你也不是遭到病魔纏身而死。在我毫無精神準備之下，一個晴天霹靂你竟遭到車禍意外而死，這突如其來的悲劇，怎不叫我肝腸寸斷，痛不欲生？

79

記得年青時，你常常對我說，命運是掌握在自己的手里，就看你怎么去支配它，我雖不相信命運，但你今天的遭遇，又叫我怎麼說呢？

以前住在故居老家之時，你是個勞動的能手，你在自己的家園，親手

栽種了七八株品種優良的紅毛丹，還有榴槤，桔子，芒果，菠蘿蜜，水蜜桃，香蕉，柚子，黃梨……等。雖然身爲「人類靈魂工程師」，但你並不忘勞動，每在工餘之暇及假日，你必到園子裡工作，除草，施肥，鋤地，把園子里整理的乾乾淨淨，每當紅毛丹成熟的時候，那紅艷艷的紅毛丹，紅遍了滿山崗，把這世外桃源的家園，點綴的更可愛！瞧你嚐著自己勞動的成果，總是帶著欣慰的笑容！你說，此種快樂心情，只有自個兒才能領略箇中滋味！

你知道我喜歡種花，就親自在園里砍下大把的巨竹，在門前圍了一個小院子，讓我種上各種各樣的鮮花。你雖不種花，但你喜歡賞花，每天晚飯過後，你必坐在門前的石階上賞花，聆聽鳥唱蟬鳴，更有趣的是，不知從那方飛來了一群小燕子，居然在我們的屋簷下築起巢來，你說，你喜歡聽小燕子熱鬧的啁啾聲，更喜歡看他自由翱翔的姿態。有時你坐在小院子裏一邊賞花，一邊告訴我你在日本時期童年生活的故事。在我們的小院子

賞花，雖沒有田園詩人，那悠然賞菊東籬下，詩人獨陶醉之感，但也有它獨特的情調！

我們的故居是一座十分寬闊的木板樓，屋旁有一大池塘，樓上有一閣樓正好偏東臨池，每在明月當空的夜晚，只要凭窗瀏覽，就可以瞧見一輪明月倒映在池中，晶瑩可愛，與樹影花草綴合而成，更顯得詩情畫意！你一時興起，就把這廂樓稱爲「望月樓」。還記得你會寫過一篇「望月樓隨筆」。你生平喜歡與硯筆書本相伴。你常在「望月樓」的窗下舞筆弄文，晚上挑燈夜讀。有時心情苦悶寫不下東西之時，你就把掛在窗楣上的一管短笛取下來，倚著窗欄，緩緩地吹起來！笛聲伴著夜蟲悲鳴……蕩漾在寂靜的膠林裡，顯得分外的悲涼！你說，你願意一生居住在這謐靜的山村裡，與雞鴨爲伍，果樹花草爲伴。過那與世無爭簡樸的山村生活，平平凡凡的渡過一生，做你所喜歡做的事。這樣又該多寫意呀！

十幾年前，你的弟妹爲了追求自己的理想，結果都拋棄了家園，離開

母親，遠走高飛，飛向那遙遠的七國，只有你默默的守住家園，陪伴父母。你說，你不願意做異鄉遊子，異鄉怎么好也不比家鄉的飯菜香，你熱愛誕生你，孕育你成長的這塊土地，你更熱愛祖國的錦繡山河……。

可是，由於人事世態的變遷，再加上種種的原因，現實總不能不叫你改變了生活方式，於是你就依依不捨地告別了可愛的家園，搬進了新居，新居的生活固然比故居舒服現代化的多，但你總是住不慣那一牆之隔，只有籬笆下，才是屬於自己的小天地裡。尤其是自小勞動慣的你，更是覺得週身不自在，因此你就每天早上到路上去做晨跑運動，誰知你的寶貴生命就這樣的給路上的猛虎吞噬了！

難道你真的去得這么瀟灑不帶走一片雲彩嗎？我知道，你去得並不瀟灑。你去得悲涼，你去得痛苦，可憐你連揮一揮衣襟的機會也沒有，你去得身不由己啊！只是你沒有機會告訴大家……。

夜已深沉，我昂首仰望，只見天空繁星點點，那一輪明月已是愈升愈高了！但它依舊是一樣的亮，一樣的圓。可嘆的是，景物依舊，人事已非。此情此景，怎不令人感嘆：「人世幾回傷往事，山形依舊枕寒流」。人生苦短。

不知經過了多少個痛苦的月圓月缺，時光雖已過了三年！但我對他的懷念依舊！但願天上的明月把我的祝福帶給另一個世界的他！我只想知道你在另一個世界中可安好！明月啊！明月，妳可否告訴我？……

稿于月明之夜

田思評：

感情真摯，文筆自然，寫出故人淡泊可敬的性格。

少白評：

文筆順暢，感情真摯。

# 走過七月

林陽

今夜，在我埋首於稿紙之際，悄然遠揚的，是七月。七月的路過好比天空墜落的流星，那么不著痕跡。

七月的陽光格外明亮，亮得連雨水也睜不開眼，大地因而缺少了天灑的滋潤，這麼一來，人們才會清楚用水本該有所節約或保留。

七月！有學子最殷望的假期，但我的學生說寧願讀書不要假期，他們沒有旅行的夢，胡椒卻等著他們一雙雙小手去採擷。

七月，吹起頗勤的風，有時在黃昏，來去常在瞬息間。於是我枯坐傻想——生命、愛情，是不是也如斯短暫？

七月，去年那班畢業生來叩訪，他們帶來一大袋桔子，我剝開來吃，桔子是酸的，吃了心底反而十分香甜。

七月，自法畫的「斑馬」在報上登了出來，我飛快地到他家里報訊，還說有不少贈品可拿。我不曾忘記十年前當老師幫我投習作去報館至刊出來的那天，那種雀躍和感激的情懷叫我久久不克平靜。十年后的一天，我為自己替學生寄畫並獲得發表深覺欣慰。自法的爸爸笑了，自法的哥哥姐姐也笑了，我知道笑得最亮燦的必是自己。

七月，每年的七月，我總會收到許多摯誠的祝福。不論我人在哪一廂，家人、朋友，甚至學生，都會不約而同地祝我生日快樂。我告訴自己，我要以一顆更開放更容忍的心情，去迎接每一個日落日升，去面對所有的悲喜。

七月，因緣和合，我和數位文友在電話鈴聲里搭起友誼的橋樑。任何一次的交流，雖只聞其聲不見其人，卻言談甚歡，使我深深領悟何謂相逢恨晚。驀地我發覺，在創作這漫漫征程，我不再走得很寂寞。我們相互勉勵

，人家說「文人相輕」，倒被我們拆穿擲進拉讓江底。拉讓江畔的七月，該是個豐收季節。

七月，我在某個深夜寫下了第一個專欄。有人說專欄是專門害人寫濫的。此話認真思索是有幾分道理，蓋因限了時間和字數容易使執筆者在江湖而敷衍了事。可我決定珍惜這個由朋友熱心引荐的機會，我將把真摯的情操寄寓在字里行間。即使需要走筆到夜央，我當會用心地在一盞孤燈寫下完篇章。

七月，當我把一個個藍色數字填進成續冊時，終於明白在一番艱辛耕耘的背后，就是一片令人安詳笑慰的海闊天空。啊！孩子，過去和現在我們所努力的，只是一個開始，一個起點，這些看來都開滿希望的花，往後我們更須奮發向前邁進，力求結出美好的果。

七月，我走出了戶外，走向了大自然的召喚。七月的青天白日叫我想要到郊外走走，於是便下鄉去了。晴空中有白雲舒捲，林野間有蟬叫鳥鳴，小溪灌我滿身的清涼，鄉情烘我一心的溫暖。七月，是快樂的泉源，也是一疊豁達的清音。七月，是快樂的泉源，也是一疊豁達的清音。七月，這般斑斕亮燦的七月，你說，我怎能不歌，怎能不樂呢？

少白評：

文句精美，寫法較獨特。

雷光中評：

行文流暢，「走過七月」果真「斑斕亮燦」！

# 外公

黛薇

外公是我自小最敬愛的一位長輩。

我對開啓我心靈智慧，傳授我知識教育的黃校長也十分敬仰。然而對外公，則是敬中多一份親暱，對校長，則是敬中多一份懼畏。

在我唸小學時，外公搬來與我們同住，從此外公的形象鮮明活潑的活在我心中。他莊嚴的容貌，花白的短髮，他呵呵的笑聲，一一在我心園中綻放亮麗幽香的花朵。

外公與我們共住時已是年屆六十的老人了。不過在我當時幼小的心靈中，外公一點也不老。是的，外公的身體一向硬朗，這也許與他長年在外伐木的工作有關。年青時外公總是喜歡獨自漂流，不愛家居生活，他以砍伐鹽木為生的，駐守在拉讓江上游。二舅常隨侍在側，因而也練得砍木的技巧，承接了外公這門手藝。

外公與外婆的婚姻是封建時代千萬悲劇中的其中之一。外公不是一個好丈夫，兩人如冤家，見面必爭吵，甚至於大打出手。外公與外婆在我心中分別佔據著重要的席位，小時候看見他們爭吵，總是要傷心流淚，害怕極了，不願意看到任何一人有所損傷。當時不明白，有些傷痛是無痕無跡，肉眼看不到的。

外婆甫自娘胎數月，已被賣到許家當童養媳。而外公是家中縱驕尊貴的獨子，年已十二，這二人之間的「代溝」是無從填補的。於是爭吵轉到劇烈時，外婆總會使出一招「百忍成金」，掉頭就走，邊走邊嘀咕著。外公的脾氣一向大，他倒不迫，只趕著站在窗邊，撈起水桶，木盆之類向外婆飛拋而去。有一次他隨手拿起挑水的竹擔，凌空一擲，如箭飛射，外婆走避不及，讓竹竿從髮際呼嘯而過，擦損了額角。我當時很是氣惱外公，整

整兩天不理睬他。

這之后，兩位老人都有心彼此迴避。看見外婆來，外公總是悶聲不響躲進房裡，或索性扛著鋤頭，到芭地裡幹活去了。外婆也少在外公面前提他的種種恩怨。這一份似懂非懂的傷痛一直在侵蝕我——這兩個我最親愛尊敬的老人，為何不能和睦親密的共處呢！

幸而我父母親的婚姻非常美滿。母親對父親敬重熱愛；父親呢，對小他十幾歲的妻子更是溫柔體貼，鮮少拂逆她的意願。父親在外工作，每月只能居家幾日，母親宰雞殺鴨，日日桌上盡是鮮美佳餚；而父親每次回來總不忘買些衣布，小巧的錢包耳環等飾物贈送母親，故而在深切體會愛的甜美之餘，已揮抹了外公外婆之間不愉快的陰影。

外公到我家來居住后，家的四週環境，煥然一新。因為外公一向勤勞工作，不慣於安閒在家，只見他每日不是砍草就是種香蕉，忙得混身濕淋淋，好像剛從水缸中泡過一般。我們家四週的茅草荒地逐一消失無跡，

換來是一株株亭亭玉立，婀娜如少女般的香蕉。微風拂吹，綠油如浪，盡是美如詩畫般的風景。

除了種香蕉外公也種菜，種煙草。外公那親自採，親自曬，親自切的煙絲捲在一張小小白紙裡，燒了起來，那股香味，啊，至今尚在我鼻端縈繞迴旋。

爲了防止家禽在菜園中搗蛋破壞，外公特地圍上鐵絲網。大弟與我遂有了種萬籬花的念頭。待得青翠蔓枝爬滿籬芭，甚至連門也不放過，星星般鮮紅的小花點點滴滴的嵌鑲其中，就連外公看了，也說：「這不能吃的玩意，倒也滿漂亮呀！」於是他每以燒土爲煙、菜下肥時，總不忘記也抓幾把撒在籬芭旁。萬羅一代傳一代，開花結了果，果子成熟地又發芽出苗，生生不息。這一片綠，點點紅，遂成了我家特有的優美風景。

我與大弟一起上學。下午放學回來，二個小人兒意猶不盡，常常排排坐著，朗朗誦讀爲樂。我們二人最愛捲著舌頭唸英文，覺得又新奇又好玩

外公聽了呵呵笑著，問：

「那是什麼話呀？這么難聽！」

後來他也動了好奇心，就會問我們香蕉用英語怎么講？香煙呢？鋤頭呢？小狗小貓呢？我們一一回答，他每聽一字，總要大笑幾聲，然後也捲著舌頭學唸，拼出稀奇古怪的音調，逗得大家笑成一團。從此常常就學校老師教我們，回家我們教外公，且不管成績如何，那一份快樂，可是人間至寶，至今依然心中燦輝煌！

外公很是疼愛二弟與我。那時大姐二姐已長大了，弟弟還太小，剛好我們兩個半大半小。他每週日去巴刹賣香蕉，就帶著我們。這對於終年困居在鄉下的小孩可真是一件大事呀！我往往興奮得睡不覺，只怕一睡覺船就開走了。

那時的機械不像現在的如此神速進步。現在乘快艇只十五分鐘的水路，當時可要用上二個多鐘頭的時間，停停泊泊，逐個渡頭的巡看有否搭客。大約四點多，母親就叫喚我們起身。換過新衣服，喝了一杯熱水后，就在寒風颼颼中一左一右的讓外公牽著，在手電筒微弱的亮光指引下，走向渡頭。祖孫三人就蹲在一起，只見漆黑的天空，鑲滿寶石般的星星；淘淘江水，咕嚕嚕粗魯的喘氣著，偶而「八啦」一聲，外公就說：「大魚跳上來了。」

不久後我們所期待的「八噠，八噠」的摩多的聲終於傳進耳膜。

「船來了！」

「船來了！」

大弟與我跳了起來，望著遠處一團光亮歡呼著。外公就開亮了手電筒，一上一下的揮動著，那是通知駛船員渡頭上有搭客的訊號。

當船要靠岸時，外公總是一手一個緊抓我們，那手腕強而有力，如被鐵扣鎖住，同時他嘴裡呵哄：

「別怕！」

「別怕！」

渡頭承受著浪濤的沖擊，往往如風中落葉般搖擺不定。稍不小心，人在渡頭上冷不防失去重心一滑腳就如石沉大海。也聽過不少在暗夜跌入江中遇溺的兇險故事，因而我和二弟也知警惕，都乖乖的站著不跳不動，當船停泊好了，外公就一次一個的把我們姐弟二人抱上船艙，安定坐下后，外公總要捲起一支紙煙悠悠然吹噴了起來。想來外公攜帶我們出門，倒也是一項重大的負擔。

外公喜歡看戲。在他收了香蕉的眼后，在咖啡店喝茶吃了早點，我們就施施然的遊逛到蘭彬街。那時麗士麗都兩間戲院相對而立，多是放映香港邵氏出品電影。我那時最愛黃梅調喜歡那一句一句的唱詞。外公倒不偏愛任何影星影片，反正趕早上十點那場就是。我記得有一次我們連英語片也看了。內容與戲名都已忘記，只記得戲中有一場女主角為獅子洗澡的鏡

頭。這獅子是她的小寵物。獅子遍身都是泡沫。那金黃頭髮藍眼睛高鼻子的女人用刷子輕輕的刷著，嘴裡還有一句沒一句與獅子說話。這在我當時的小腦袋裡，實在是稀奇古怪的事。我們鄉下養狗養貓，只拿些冷飯剩菜給他吃。那有養隻獅子，同吃同住同睡！故而印象深刻，至今難忘，而外公則看著呵呵笑，說：

「笨婆！」

看來他也不能認同飼養獅子為寵物的意念呢。

每次看戲前，外公總會給我們每人兩毛子。我與二弟就在擺設在戲院前的各攤位上流覽著。起初買糖果，後來發現有連環書買；迷你型的，大約是三吋乘六吋大。有西遊記，有三國演義。那時候只懂得隨手翻著就買，往往只看個無頭無尾的故事，不大明白，卻也看得津津有味。有時也買一些新奇好玩的小玩意。我記得當時賣一種戒指，鑲有人像或其他圖案，看著一團黑，轉了轉：人像又出現了，好像玩迷藏似的，頂有趣。或而買有

香味有彩色圖案的橡皮擦，寶物似的展示給同學們看。

外公的晚年生活很是孤寂。因為後來父親自己開了一間小雜貨店，就接了一家人搬到另一鄉村落腳。父親與母親花了一番口舌：苦苦請勸外公與我們一起搬到新居，外公只是搖頭，不久他說：

「你們放心去做生意，我留著替你們看屋子！」

那時候我已進城唸中學了，寄宿在姐姐 姐夫家裡，每週五傍晚趕船回家，總倚窗期盼，當船經過舊居時，在那一排排果樹中匆匆一瞥那一間古老木板屋，想起外公孤苦寂寞，總忍不住熱淚盈眶。有時在週末也抽空與弟妹結伴探訪外公。他總喜孜孜的沖美祿，開了拿梳打餅招待我們。這一種把我們當賓客看的舉動往往又令我心酸，彷彿有一種疏遠的陌生感。我多么希望能像以往一樣在他床上打滾，開他的煙罐為他包一支扁扁不成型的紙煙！

外公卻在幾時改抽香煙了呢？他畢竟已是一個老人了。看著他那微微

顫抖的雙手，看著他那日漸枯瘦的臉容，還有桌上那一包一瓶的藥，他是多么需要親人的看顧呀！母親 三天兩天的煮了雞鴨湯回來看他，卻不能久留。往往是搭早班九點船來，又要趕中午十二點的船回去。

每次探看外公，他總牽著我的手，一次又一次的叮嚀：

「妳要努力讀書。」

「長大后要孝順父母。」

我緊緊反握住他那枯乾無肉的手，一遍又一遍的點頭。

外公自有他倔強固執的脾氣。他雖然老而孤單，卻始終拒絕外婆對他的關懷照顧。他對母親說：

「我年青時不會讓妳娘過一天好日子，現在我老了，我也沒有福氣承受她對我的照顧！」

外公就像一棵松樹，飽經風霜，卻冷傲依舊。他始終一個人守著一間木屋，日日與鋤頭草刀為伴，滿園香蕉經過一季一季的豐收后，逐漸枯萎

凋零。取而代之的是果樹的成長。榴槤，紅毛丹，甘榔，一一聳天高立。而年幼時牽著外公衣角遊逛巴剎的我，也已亭亭玉立，滿懷理想。

我展開翅膀，開始千里遊遨。偶而回鄉，聚散匆匆，只覺得外公越發沉默，不愛說話了。其實愛四處浪蕩的我，又怎能了解過著隱居生活的外公，他那一番心如止水的境界。探訪外公，只買幾打雞精，或一些人參，或乾脆塞給他一些現鈔，如今回想起來，真是無地自容，那就是所謂的一點孝心嗎？外公對我的愛，豈不 太便宜了？當時只願留戀繁華世界，不會稍留腳步，靜靜伴他共渡一二日時光，愚昧的我！愚昧的我！

外公雖然時有些小病痛，身體卻一向硬朗。外公在晚年時也不再日日辛勞，況且他也慣于清茶淡飯。每當果季豐收，已夠他一年開支，閒時他也養些山芭雞，一籠一籠的託船員送到我家來。父親說：

「阿爹爲何不煮來進補？」  
母親笑，

「阿爹疼你，你倒不知！」

外公大樹荒地都難不倒他，活蹦活跳的一隻雞卻令他無從下手。母親說：

「阿爹菩薩心腸，這麼大一個人殺一隻小小的雞，實在欠公平呢，他不幹！」

婚后我生育第一個孩子，吃的就是外公飼養的雞，母親說：

「外公知道是給你坐月進補的，不知多麼小心去飼養這四十隻雞。你瞧，他專挑公雞的來養，說可以養大隻點，肥胖有肉。他情願以兩隻雌小雞換一隻雄小雞呢！每天還特地去掘蚯蚓飼餵小雞。這些雞專吃玉米長大的，不像市場上賣的那些打針雞！」

外公的愛就如滾滾拉讓江水，永不枯竭，一代傳一代。當他見到朗朗學兒語的雲兒時，一老一小俯爬地板，不知玩得多開心。兩人都張大著沒有

牙齒的嘴大笑著，雲兒那蓮藕般白嫩的手拍摸在外公那皺皺的臉上，我忍不住又是歡喜又是悲哀。

生、老、病、死，一個循環。生命是什麼？潮漲潮退，日子迴巡而去，而今我已中年，雲兒已高過我一個頭了。向他問起曾外祖父，他只記得：「哦！那個頭髮白白呵呵笑的，沒有牙齒的老人。」

外公已隨風而逝。他始終保持著他的尊嚴，無病無痛，只是逐漸年老衰弱。在衆多老人中，他始終算得上是英俊漂亮的。兩眼灼灼有神，高挺的鼻（我卻得了父傳的扁鼻），那一頭雪白的短髮整潔明亮，他始終是乾淨清香的。每當我面對著他的遺照，依依凝眸，我總覺得他依然活著，在那一雙明亮有神的眼裡，依然飽含涓涓不息的慈愛。那一道濃眉，依然有著他的威嚴。那唇角，依然掛著他的冷傲。呵，外公，呵外公，我聽到的，我依稀聽得到您說的每一句話！

田思評：

寫親情質樸感人，敘事也不拖沓，如能多點意筆或修辭，佈局的變化，可能更吸引人。

少白評：

結構條序，段落分明。

# 女兒給媽媽的一封信

田萌

媽媽，我想了很久，終於決定給你寫這封信。這些話壓抑在我心里很久了，我不知道是不是我們的距離愈來愈遠，代溝愈來愈深，之所以在我親愛的母親面前，都不能剖白自己。

知道么？媽，從小開始我就對你感到那么的畏懼，在潛意識里，我竟發覺我是那么恨你。你積威、嚴肅的臉孔，使我們母女間的藩籬越築越高。你那貫有的沉默使我們更加的無言。我不知道為什麼——媽媽，為什麼我們空有母女的名份卻無應有的情愫？為什麼從我小時候開始，每當遇到挫折而徬徨無助時，卻不會躲進你懷里跟你傾訴，讓你同我分擔，而一個人悄悄躲在黑暗角落，默默哭泣？

小小年紀我便隱隱約約的懂得——你要將我「塑造」成一個你眼中可得百分之百的「乖女兒」，就如同一個雕刻家在雕刻一件藝術品，務求做得十全十美一般。可是，媽媽，我是一個有血有肉，有思想感情的人；呵，我並不是一件藝術品，可任你處處拿著去炫耀。你的心理我明瞭，尤其是當你向親友跨躍你的「乖女兒」時，我竟那么強烈地感覺：你的一切作為，不過是了滿足你的虛榮心（或許是我敏感過度而言過其詞？）。

我想起了爸爸，或許是爸爸早逝的緣故，所以你對唯一的女兒的希望更爲殷切吧。你常對我這么說：「小可可，你要爭氣，別令你爸爸失望。」你的「小可可」那時還是個四、五歲的小女孩，站在你面前仰著頭望你，似懂非懂的點著頭。

還沒入學，你便爲我安排了一項項的計劃。你說要將你的「小可可」變成一個「小才女」。於是，我開始學鋼琴、學繪畫、學認字寫字。小小的我開始接受你給予我的「塑造」。那時你的同事黃阿姨時常有來我們家

，她總愛撫摸著我的頭髮，微笑地說：「小可可，真聰明，以後一定有前途。」什麼是「前途」啊？媽，小可可當時並不知道，心里常在想：「前途」這個東西，真的那麼重要嗎？不然小可可每天都必須要學鋼琴、學寫字？

常常，我要去跟隔鄰的小朋友們玩耍，你都不肯。你說：「他們是野孩子，小可可不可以跟他們在一起。」可是媽媽，小可可看他們在一起玩捉迷藏玩扮家家酒是那麼地快樂啊，為什麼你不肯讓我跟他們玩呢？為什麼你要把我整天都關在小斗室里讀書呢？有時候，趁你不在，我偷偷溜出去玩。如果被你看見了，總會被你用籐條追打回來。而我，總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淚，怪是委屈的。媽媽，為什麼我的童年跟別人的不一樣？

七歲，我入學了。

第一次拿成績單回家，你看到名次格里的「1」劃，高興得把我摟在懷里，你說：「小可可，果然不負媽媽的期望。」至此以後，每個學期結

束，我都捧個第一回家，不僅如此，每次還帶回了不少的獎品。

有一回，那是唸三年級的時候，那次學期結束，我的名次竟然落至第三名。帶著誠惶誠恐的心情回家，果然不出所料，你立刻鐵青著臉，將我拉進小斗室里，取出籐條照我身上沒頭沒腦的亂抽，邊打邊罵：「你是丟盡了我的臉。」我一邊哭一邊哀求著，可是你完全失去了理性，那鞭子還是如雨點般的落在我瘦小的身上。那是一場可怕的夢魘，深深地烙在我心靈上。而當風暴過去，我被反鎖在小斗室里，縮在角落里，身子還不停地顫抖著，淚水不斷地從臉頰上滑落，也不知過了多久，斗室漸漸暗了起來，原來黑夜已來了。然後燈亮了，你出現在我眼前，俯下身子，你看我一動不動痴痴呆呆地端坐著，反而嚇了一跳。

升上五年級的第一個學期，我的名次由第一跌落至第四。對我來說，那就好比世界末日的來臨。媽，知道麼？那天放學後我不敢回家，而背著書包，在學校與家之間的那段路上來來去去的走著。你知道嗎？我的心是

如何的焦急？強忍的淚水在眼眶里打滾。走著走著，最後又回到學校對面的遊樂場。而此時，天空烏雲滿佈，看來轉眼風雨將至。我坐在鞦韆上，又驚又怕。果然頃刻間，風雨便來臨了。那無情的風雨，打在我身上，使我又冷又疼。緊緊地抱著書包，我小小的身子在風雨里不住地發抖。我要跑回家，可是卻站不起身來。然後，我看到你來了。你撐著傘，在風雨里緩緩地向我走來。媽，我多想撲近你懷里痛哭一場，可是我沒有這麼做。那次回到家，你沒有像上次那樣將我關在小斗室里鞭打。可是，我卻病了好幾天。

這些往事，你還記得么？雖然現在我已經長大，可是時間卻沖不淡我的記憶。你看我一身依稀可尋的鞭痕，媽，如果你說愛我，那麼，這是怎樣一種愛呢？這是一種怎樣的畸形文化？呵，難道非繃起臉孔，持著藤條才能豎立起做長輩的尊嚴？爲什麼不用你的愛心，來教化孩子？爲什麼非擺起做長輩的「尊嚴」不可，而將兩代之間的距離愈拉愈遠？

媽，我不知道你愛不愛我？至少在你眼里，我尋不著一絲一毫的愛意。有一次，我接受廣播電台的訪問。廣播員問我說：「李同學，你不僅功課好，其他如作文演講繪畫樣樣棒，相信你一定有個好媽媽吧？」我哭了。媽，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聽到我哽咽地回答：「是的，我有個好媽媽。」

我是想要個好媽媽的，可是我能嗎？  
媽，請你告訴我。

後記：在唸書的時候，曾聽過這麼一個真實故事：有個品學兼優的女同學，她身上有許多的傷痕。因爲她有個媽媽，要她年年拿第一。而且要會彈琴繪畫演講朗誦唱歌……如果沒有達到她的目標，則挨罵挨打，所以她身上傷痕纍纍。聽後令人無限唏噓。擁有這樣一位母親，是幸福或不幸——你說呢？

# 聽不到的聲音

茵仔

爲他蓋上被，輕摸他的胸膛，幾個建築工場的工人站著看我的一舉一動。我輕摸的是我的父親，嘴中頻喊的是：「爸、爸……」我不敢相信他已停止了呼吸，他是那麼安祥的坐在他慣坐的搖椅上。不像平時那樣我輕喚「爸」的聲調，每次他總會立刻站起，這次他沒有，嘴唇是白的，眼睛是閉的。風吹得好猛好猛，吹得心頭陣陣冰涼，家人都出外了，只有我蹲在他搖椅的旁邊，突然的發生事情，使我驚得忘了哭泣。到我真正意會爸已經走了時，我會感覺到我是立在他墓前，只是個有洞穴的墓，我站著看泥工用洋灰封上墓口。我抬頭望向墓的周圍，從四鄰的墓碑上的名字，我發現，有些是父親早年的老朋友，他們比爸先走了，現在……爸，好

冷、好冷呵！他們告訴我待會兒離開墓地時千萬別回頭，爲什麼不可以回頭？那是我爸呵！我始終沒回頭，冰冷的是你的肉體，滾熱的是那沒回頭看滴落的淚漣。

※※※

※※※

※※※

※※※

※※※

從掛起爸的遺照，我們一直都沒避談他。就是客廳，飯廳，天台爸慣坐的位置，在家人聊坐時，總感覺爸也參於我們的一份，總覺得他確確實實的還活著，對我們說他要與我們分享的。

看東運足球大決賽，以往總是孩子坐前面的沙發，爸坐後一條沙發有一搭沒一搭的說：「踢得好！」要不就是爸的：「差勁就是差勁。」那晚爲馬來西亞鼓掌時，我習慣性的回頭看，我都忘了後面一張沙發椅是空的，嘴中還喊：「這球踢得不錯吧，掌聲加油！」等到意識到沒有同觀者時，眼前的映幕已是模糊一片。失去，不是心酸可以形容的。我是怎樣在頭七的早晨在爸墓前說的：「爸，在世是作客，平安歸天上，阿爸，父神永

遠喜樂的家。」心中卻一百萬個不願意接受這事實。這再也聽不到的聲音，再也沒機會呼喚的「爸」……

我想寫他一些生平事蹟，但我怎樣做都弄不好，總是看不清那一格格的方格子。滿腦子想的都是：再也聽不到的聲音，再也聽不到的聲音，再也聽不到的聲音。……

## 一樣是愛

陳偉玲

大弟來信了！

是在大哥直撥三通越洋電話依舊錯過之餘，突然收到的。

信薄，只有兩張，而且還是隔行寫的。瞧著他那東倒西歪略帶生澀的方塊字，不禁莞爾，看得出他的確實力過，塗塗改改增增刪刪，這種作風，不像平日的他。

讀他的信，良久，不是不明白，因為不是繁文藻詞，而是——一時也說不上來——就是有那么一份熟悉感罷！其實內容很簡單，寫的外是「……在這里我過得很習慣，學校很大，老師很好……我跟阿笑已經在外面找到房子，離學校不遠，雖然衣服碗筷都得自己洗，可是我完全

可以勝任，一學就會……。」  
是一封不想讓家人操心的信。

足以讓母親看了之後，身心皆愉悅的信。

★★★

★★★

★★★

★★★

★★★

自己也曾擁有同樣的心理，執著於報喜不報憂，在信上或者電話中，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正值在國外唸書時的那段日子，跟大弟一樣。之所以會有這種意識的存在，並非想隱瞞一些實情，掩飾什麼滔天罪行，而是出於一份默默的關懷，一份默默的愛——從未透露出來的愛。

彼此共同生活在家庭里，十年、廿年、甚或三、四十年，從來沒有想過，也許是不敢、害羞、缺乏這種勇氣，親口告訴父母，兄弟姐妹，自己有多愛他們。而今，隻身在外，過著學生的日子，總有做不完的筆記，啃不完的書，考不完的試，遇上煩心的事，稍不小心就染上的疾病，即使是再苦的日子，直覺上，自己唯一能做的就是不讓家人隔著千山萬水為自

己憂慮耽心。求學年齡，總很驕傲地認為這是愛父母愛家人的詮釋方式。然而，在日常生活里，難免會遇到一些從未想過的問題，雖然會極力避免，卻偏偏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不測風雲」，久了，也懂得自我調解：「學分當了？習慣就好，反正有機會可以重修……補考不及格？只怪老教授有眼無珠，對我作答的內容不感興趣……唯一的交通工具腳踏車無緣無故失了蹤，唉，破財消災，舊的不去新的不來……。」

匆匆數年，就那么阿Q地過去了。倒有一事，至今仍記憶猶新。是臨畢業前發生的，因冬天嗜睡，將體育課給「忘」了上。兼課老師（我仍記得她叫董蕙美，眼睛有點斜視，身材極佳）大發雷霆，說什麼已是老骨頭了，上了四年體育課連最起碼的規矩也不懂，我的課你也敢不來上，是不想畢業了……」。那時內心多少有點歉疚，所以被她罰跑操場十圈時，我也不敢討價還價，只有無語問蒼天地替自己捏把汗。十圈，四千公尺，我跑了，是在連走帶跑，連跑帶走，偶爾散散步的情況下完成壯舉

的。可是，一爬上鐵馬，想往宿舍方向去時，突然覺得頭很重，鼻水直流，眼睛很刺，很辣的感覺，無法張開，耳朵聽到很雜的聲音，嗡嗡作響，胸口似乎有股熱流要衝出喉嚨，就……左鄰右舍奉獻出來的草藥、中藥、西藥、再加上好幾公升的白開水被灌下肚，兩天後，上課去也！現回想起來，免不了再次感謝各院系的學姐學妹細心照顧，只是，那兩天，過得真可怖（可怕又恐怖）。

★★★

★★★

★★★

★★★

★★★

走筆至此，也該給大弟捎封信，告訴他，我瞭解他心中的愛。真的！

## 你的心情

田萌

(一)

你說很煩很悶。

爲什麼呢？

你不過是廿來歲年紀罷了，從來未曾經歷過烽火戰亂，國破家亡的顛沛流離。有個安逸的家園，平靜的國度，你也沒有過盡千帆的滄桑，在這令人羨煞的青春年華里，又何來這許多愁呢？

但是，從你眼眸里的那份慌亂的眼神，以及臉上所呈現出來的那種茫然的神情，明顯的告訴我，你確是有顆煩悶，慌亂的心靈。

走過每個公式化的日子，你的生活千篇一律是睡覺工作吃喝玩樂談戀

愛，每日的節目排得滿滿的，幾乎已沒有時間來給你煩悶的了。那你的心湖爲何還是如此地波濤洶湧，不能平靜？

搖搖頭，你茫茫然地，說不知道。

總之，日子過得很煩很悶就是了。你說。

所以，你常常點燃一根煙，吞雲吐霧一番，說要將心里的煩悶騰出來。走在街頭的時候，也要將地上的石塊狠狠地踢得飛起來，洩洩悶氣。常常，你也將自己放逐在擁擠的人潮里，企圖在煩亂喧囂中忘卻心里的落寞孤單，往往卻是弄巧反拙，越走心就越亂，而隨著人群慌慌張張地前進，心底迷失慌亂地不知自己的方向在何方？常常，你也將自己沉浸在那震耳欲聾的聲浪里，在瘋狂吶喊歌聲中，你靜靜地躺在床上，眼睛空洞洞地望著天花板怔怔出神。常常，你也悄悄獨坐一隅，默默地沉思，那蹙著眉頭，憂悒的神情彷彿有著萬重心事。有時卻又煩躁不已，坐也不是，站也不是。

爲什麼呢？

廿來歲的年紀，有什麼事值得憂患？你也不用強說愁，問你有什么過往滄桑事？你也不用強顏歡笑掩飾內心起伏不平的情緒，因爲從你的眼眸里，那萬般心事，已流露無遺。

曾經讀過一首偈句，這麼寫著：

「青山原不老，爲雪白頭，  
綠水本無波，清風拂面。」

呵，你的心情我知道。

(二)

走在熱鬧喧嘩的街頭。

你著一身奇異裝扮。

那一身看來不怎麼樣服裝，說是走在潮流尖端。到底是潮流拉著你的鼻子走？還是你跑在它的前頭？

戴著墨鏡，是否害怕你的心事從眼神里流露？

雙耳下，垂著兩個金光閃閃的耳環，與頭上染得金黃色的頭髮相互映輝。黃色皮膚與金黃色的頭髮又是怎樣一種配搭？

口里銜著一根煙在吞雲吐霧，說那是成熟酒脫？

你就如此一身裝扮，在街上招搖。許多注目禮，令你洋洋自得，心里是如此地沾沾自喜。

當然，要怎樣裝扮是你的自由，別人無法干涉。也當然，你可以這樣三五成群踴躍街頭，向路過的女孩吹吹口哨說些不正經的話。走累了，就坐在超級市場前的欄杆上，抽煙聊天，大聲起哄。時間是這麼一大把，不然怎樣過。

你奇怪人們為什麼要正正經經呆呆板板地過日子？像你這樣不是很好，每日悠哉閒哉無所事事，有吃有穿有住有樂尋有姪泡也就是了？你奇怪人們為什麼那么熱衷名利每天忙得暈頭轉向？像你這樣不是很好，天生是個樂天派，做多做少還不是都一樣？到時大限一到，雙腳一伸，還不是生不帶來死不帶去？你奇怪人們為什麼熱心到近乎八婆？像你這樣不是很好，周遭發生什麼關我屁事？天安門的學生死光了又怎樣？鄧小平李鵬被槍殺了又怎樣？只要這里不亂也就是了。

那你一定很快樂吧？你一定沒有悲傷、沒有憂愁？

揚著眉，你甩甩那頭像女孩的長髮。

當然。你說。

我知道你嘴硬，你在說謊。

常常，夜深人靜曲終人散的時候，你獨自一人踏上歸途，那時你的心靈竟如此空虛，煩悶。走在黑暗的夜里，你就像一個沒有了歸所的逃亡者，這些，你都忘了？

你也常常在咀咒：  
見鬼的心情，真是他媽的！

## 五月春暉

江流

五月，母親節的翩然到來，無疑地，讓人打心底揚起一份久蟄逢春的雀躍。

對與我相處已廿幾個春夏秋冬的母親，如今一時之間真不知該怎樣形容，描繪她。一幕幕往事前塵又驀然飄揚飛舞……

卅多年前，母親獨身南來，舉目無親，便在柔佛的一個大園坵里當割膠工人，從而結識了父親；但是當時父親已有家室，且育有三男二女，後來父親的結髮妻子因病逝世，母親便毅然下嫁父親，當了父親的繼室，五個孩子的后母。

從那時起，母親便負起賢妻良母的責任。母親秉承了華族婦女任勞任

怨的傳統美德，一心一意侍候丈夫及養育子女。幸好幾位同父異母的姐姐從不仇視母親，並且事事自動自發，從不使母親操心，這使母親的負擔減輕不少，更令人欣慰的是，幾位同父異母的姐姐也非常敬重母親。（認為後母之恩，與生母的愛是同樣偉大的！）

婚后幾年，母親便生下我們兄妹四人，而此時幾位同父異母的姐姐已長大成人。閒暇時他們幫助母親做些家務。爲了工作，母親便把我們四人付給幾位保姆照顧，放工后母親自照顧我們。

母親，一位典型的華族婦女，對任何勞苦都默默承擔，毫無怨言，或許她都把一切不滿深藏心底？她爲丈夫、兒女獻出誠與愛，爲家庭作出犧牲，換來的卻是滿面的風霜和滿手腳的胼胝。

在父親有點封建的、固執的大男人主義下，柔順的母親往往是我們最好的避風港。當年年幼無知，每當父親發怒時，母親便是最佳的避風港灣，而承受委曲的母親便淚水往肚里吞。如今踏入社會，往事時時縈繞，

心中除了愧疚，還是愧疚！

母親亦是我們現成的「提款機」。由于父親爲人節儉，我們零用錢是剛好夠用。無錢時，只好向母親伸手，屢試不爽。但是，當我們漸漸長大，才知道母親的錢是一點一滴儲蓄的；而工作的錢全交給父親，只從中抽取一些作爲急時之需。所以我們往后再也不敢向母親伸手。有時我從外地回家鄉，她總是一再的問我錢是否夠用；或當我欲從家鄉到外地時，她也會塞些錢給我，並堅持要我收下。隨著火車的號笛聲漸漸遠去，心田像被一塊鉛壓著似的，誰言寸草心，報得三春暉？

母親與父親結婚廿餘載以來，間中雖發生了無數次的口角及摩擦，但雙方面卻能忍讓，倒也相安無事。父親雖固執，但是理屈時亦會讓步，給母親留點面子。

如今，幾位同父異母的姐姐都已成家立業，但是他們並沒忘記母親的養育之恩。過年過節都會買些東西孝敬母親或帶母親到外國旅行。每當母

親談起這些事時，臉上總會帶著一絲難以察覺的驕傲。而我們也替她感到高興，畢竟古來那句「后母心都是黑的」在她身上失效了！

冰心寫母愛的偉大，一向來受人讚賞。我心何嘗不感到母愛的溫馨與偉大？母親辛勞半生，胼手胝足，換來的是歲月沖蝕的痕跡；而我們欠她的，卻是今生今世所還不清的恩情！

每年母親節的到臨，我從不曾送些小禮物或祝福卡之類的東西給母親，我只是把對母親的愛與關懷深藏心底，而真摯的祝福已默默傳遞過去，不需言語。

如今，避風港已青翠不在，母親已垂垂老矣！可是她在我的心目中卻樹立了永不崩潰，巍峨的形象，直到永遠……

## 生命的小花

華雁

樓房下小小花圃中，栽種了不少花草，那是工作閒暇之餘，日子在落寞的漂泊歲月里，所贏得的生活點綴品。

每當樓房空無一人，等候陽光不來的日子裡，我總愛穿梭於小花圃間，無論是澆水，施肥或修剪，都能讓我過個靜怡的午后。

一簇簇艷紅的花兒綻開著，迎面搖曳，本性屬攀的牽牛花，爬滿籬笆間，朵朵紫花，迎面艷陽，得天獨厚。

艷紅的紫花，是一樹的色彩，卻不怎去愛它，一陣風雨后，殘紅花瓣洒落滿地，讓人想起紅顏多薄命的悲哀。

唯獨愛淡紫中透白的「勿忘我」小花，花瓣間重疊著淡黃色彩。綠似

它的衣裳，綠化了它那青翠的生命，也綠化了我的心情，歸於平淡。

並不是「勿忘我」這雅稱叫我特別喜歡它，倒是它那股清新的氣質，在淡紫的花瓣間，展露無遺，讓我那心輕易地察覺了它的存在，感覺中竟是那么的美。

星星點點的小紫黃花，在花叢中竟是如此的渺小，又有誰會注意到它的存在？又有誰願意去發覺它可愛之處呢？

細小的生命里，總發覺到它也有自己的嚮往，自己的藍天，小小世界里，盡了力量，開放出蓓蕾，釀出淡淡的芳馨，引得蝶撲蜂採，吸取芳馨，傳遞著生命的香火。

偶而發覺它的枝葉不再那么綠美時，我總愛拿了剪子為它修剪枯枝，摘落殘花。

施肥之后，它殖長的更快了，花兒也愈發艷美、嬌嫩。

「勿忘我」雖細小，但繁殖和求生慾卻是無比的強。當它得到適當的關照后，小小的生命里也發出了希望的光芒來。

處在萬花筒的社會里，人渺小如細沙，然而，各都有各的存在價值。一直都清楚自己所求何物，努力往前，邁向目標，凡事不爭，在靜中怡然自得，何嘗不是一件快樂的事情呢？

很多時候，人往往是可憐的動物，在藍天晴空下，根本沒有誰有權利去批評什麼，人都有缺點，十全十美只是幻夢中的泡影。

懂得接受善勸，學習修正，一如「勿忘我」小花，花枝經修剪后，綻開的何嘗不是一朵朵迎陽吐氣的花兒呢？

我歸服「勿忘我」花兒，在淡泊的小小世界里，依然開得那么凄美和獨特，終於一再告訴自己：做個無爭的凡人在有限的漂泊歲月里，細細品嘗，學習接受生活里的每一份苦樂。

# 春

金戈格

今年老板生意興隆格外高興加發了一個月的花紅，此刻室里的桌上正擺放著兩個月的花紅。我正忙著與太太商量今年該如何歡渡新年，如今通貨膨脹，物價沖天而起，這區區數百元根本起不了任何作用，如果不善加利用精打細算的話恐怕會來個入不敷出，新年又苦哈哈了。夫妻倆商量的結果是以半個月的花紅為一家大小四個活口兒添點新裝，每一個人一套剛好足夠。所謂「新裝」，也抵不過是某間百貨公司的特價產品而已。另有一個月的花紅用來購買新年需用用品與禮品，其它的禮品可以省下來，唯有太太娘家的非得送去不可，而且還要厚點，免得惹人眼笑。另外還要再添買些獻神祭品來拜祭祖先。算來算去只剩下半個月的花紅，就決定保留起來以備不時之需。

數百塊的錢放在口袋裡有一種充實的感覺，我已經好久沒有這樣的感覺了。夫妻兩拖帶著兩個孩子就充當幾個小時的有錢人上街奢侈一番，買年糕，雞鴨魚肉，油麵，麵粉，青菜，海參，應節的罐頭以及加料的蔥蒜等，又是大包又是小包，還有小孩子吵著要的汽水，桔子和應節零食，如花生瓜子，蜜棗奶梅，橄欖豆等，祭品就包括雞鴨，香燭，冥紙與一些果品，順手掏出計算機，算一下所剩無幾，就去買了筆墨與揮春大紅紙，準備自己動手揮春，還有一些鞭炮增添熱鬧和情趣。

到了家里，太太正忙著在廚房里準備年飯，兩個孩子也笨手笨腳地幫助著，卻是越幫越忙，只聽到太太的尖叫聲此起彼落。我在房間里攤開大紅紙開始揮寫。大門口貼上「出入平安」，門檻寫了對聯「天增歲月人增壽，春滿乾坤福滿門」，卻是七歪八倒的，反正自己看了滿意就好。米缸上貼了張「常滿」安慰自己。另外寫了幾張「春」字貼于窗口上來個春

到，春天果然真的毫不客氣就來臨了。

正寫得起勁，忽然太太從廚房那端飄來一句：「記得孩子的撲滿上面也要貼上常滿啊！」

我楞了一下，回過神來，心中想，但願如此吧！不然就要一輩子都蝸居屈頸在這方圍十多方尺斗室中苦挨呢！

一切的佈置，看起來都相當滿意，斗室外春意正濃，但卻感到斗室內仍欠缺了一些什麼，就去端了盆富貴竹進來，掛了幾個紅布袋上去，紅綠搭配得恰到好處，這下子頓覺得滿室鳥語花香，春天是我們的。

傍晚，我帶著太太與兒子在臨時搭起來的祭壇上擺滿祭品，這是一年度祭祖禮。點起香燭後我們四人輪流上香敬茶，接著就燒了些冥紙給先賢，祈求福份保平安。

祭禮過後，我們就上桌吃年飯，面對著滿桌的美味佳餚，我太太的廚藝果然不錯，看著滿室的揮春，我滿足的與太太相視而笑。

子夜在歡樂笑聲與鞭炮聲中，「年」我們接到了。接下來就是滿心恭喜與祝賀的詞兒在等待著，我們準備向誰說呢？

太太突然提醒我：「拜年的紅包準備好了嗎？」

# 塔上塔下

金聖

少時，對塔始終存有崇奉迷信兼而有之的心態。直覺中，那一座勢如湧出、孤高聳天、神聖得不容冒瀆、不容侵犯的貞嚴崢嶸閣樓。更多時候，載真載幻、繪聲繪影的神話，更替塔披籠了一片神秘的外衣，使人除了慕仰之餘，添萌了另一份屬於敬畏的情愫。很久以前，不是有那么一位法力無邊的法海和尚把那么一位白蛇娘娘給鎮壓在雷峰塔下？

無論是在電影畫面上，書本上，抑是現實中，我從沒離開過塔；有的只是離得近和離得遠而已；就像我從沒離開過地球一樣；如果沉落，我仍是落在地球的海洋；如果上升，我仍是升在地球的空間氣域。

是怎樣的一種緣呢？一任日軍的得得鐵蹄殘踏，一任戰火恣肆地洗禮

，一任天災無情地蹂躪，一任歲月匆匆地流逝；但是，就有那么一座七重寶塔，在寫滿詩巫近代史的臨江土地上，霸辣鮮明地聳佇，讓觸星吻雲似地塔影荷著風承住雨；從容不迫地支撐一片天，豎起一塊地，居高臨下，一逕見證那些走過的紛紛繁華，那些走過的喧喧嚷嚷。

它望盡了滄滄桑桑的散聚，它望盡了淚眼相對的生離，它望盡了悲與哀縮合的死別。

這巍巍峨峨的詩巫觀音寶塔，是不是盛著盛唐的佛心？

一脈沿傳，順著一管涓流，假遙遠的中國長江，流至詩巫拉讓江的一顆佛心？

因為漂來了佛心，因為漂來了信仰，因為漂來了堅毅，所以，觀音寶塔就在拉讓江畔輕飄飄地浮了起來，踏實實地扎了根。呵！想深了那又豈僅僅是一座盛著佛心、籠著信仰的一座塔？那不是一座「文化的根」嗎？那不是一座「古老東方的文化」嗎？那不是一座「從血緣凝聚文化的桎梏

中解放出來、另成一格的地緣凝聚文化」嗎？雖然華人有時被譏嘲爲一盤散沙，但，由千億粒散沙壓縮而成的觀音寶塔不是清晰具體地印證了那股恒古永存獨特華人凝聚力？那股恒古永存的牽黏善男、吸附信女的原動力？

如此地懷想又懷想，一座七重實心塔剎啣接七層空心塔身的詩巫觀音寶塔就在我面前了。

第一個印像是似曾相識。呵我對它一點都不陌生！我殷切地要在塔層之間，塔上塔下，細細地研讀這一座領盡詩巫風騷的佛門勝地。

進入正廟，迎面隨風吹襲的是陣陣香氣，裊裊繞繞地、白白皚皚地，從一缸插滿香柱的大銅爐，悠悠地隨煙上升、消散。供奉的神明，都寶相莊嚴，炯炯威靈，不怒自威。

廟後有一座流水淙淙的人造假山，假山前有一座觀音，人祇須用腳那麼輕輕一踏，就會有甘露自灰銅色觀音大士的仙瓶中溢出。再過去是一座涼亭，像極了唱黃梅調的才子佳人話別依依十里涼亭。再搖身一轉，見到了寶塔的入口處。我逡蜿蜒地緩緩地拾級而上……

第一層有一座大觀音，而壁上高高地懸掛著「苦海慈航」四個大字。我放慢腳步，如此漸行漸緩，漸緩漸上，漸上漸高，不一會兒，已到了塔的頂層。

除了底層，其它各層都由紅、白、青三種主要顏色配搭；而四個開在東南西北的空門，該是四扇讓人細心詮釋酒色財氣四大皆空的具體佛禪吧？除外，還有四面用青色竹形石柱砌在間中的幽雅小窗，讓人一下子回到了很古典的世界了。而向各角落伸延的塔欄杆，多刻鏤有祥龍乘雲欲奪空而去的純白色圖騰。

倚著……倚著……不禁憶起了辛棄疾詞中那句「休去倚危欄」來了，難道凡是人，只要一登高，就得有獨自 憑欄的感觸？如果不登臨，又如何看得清市貌？我心想：那可能是一句要人居安思危的警句。也可能

是一句引人牽念另一半的愛。我這時倒憶起了佛家之「善惡皆由心生，心善則佛，心惡則魔。」一個人可以惡，也可以善，善惡本無定性的呀！  
傳來微風，我即以肅穆的誠心，讓打旋的風見證我所許下的一個「國泰民安」的宏願。

眺望江邊，夕陽正漸漸西沉。

被火燒紅似地晚霞，正稀稀疏疏，寥寥落落地貼滿了向晚的天空。呵！那一綻綻是不是躲在雪深不知處的仙女們所散的花呀？

混濁的江水，在殘陽映照下，流金似地儘是粼粼的澄澄黃黃，風輕輕擦過，那千片萬片的魚鱗，就那么地在江面上上閃閃燦燦；非但耀眼，更是奪目。

碼頭那廂，停泊有不少捷艇、鐘舡，隨著微波一起一伏，像極了一群群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菜農，敞開了衣裳，坐在那兒嘎嘎地濯腳。

偶有幾隻水鳥，或黏貼江面，柔柔順順，或挺直插天的雙翼，迎風傲

岸地高翔，似欲與寶塔上的急雲爭雄長了。

鄰近的四五棵老樹，依舊若與世無爭般地超凡脫俗，靜立在拉讓江畔，聆聽與體會淙淙漂盪滄茫，潺潺潛浮漣漪的輪迴；它們更讓年老的根孤獨地深埋土中，容忍著衰老的苦痛。

我又步向塔層的另一方，往下看，呵整個詩巫市容——蒼老的一面。年輕的一面，都無所遁形了。

哪！那是老街，海港局，海墘街……，更遠一點……，哪！那是江濱公園……。

市上的車輛，一排排像鐵香煙盒子；市上的路人，像一群群有先天缺陷，老長不高侏儒；而不管是鐵香煙盒還侏儒，在如蛇爬蠕、亂無章法的街道，也只能慢慢地挪動，把本已窄的擠迫得更狹窄了。

一點都不詫異人何以會形容成若蚊蚋般渺小。登上了寶塔，這種渺小的感覺更具體、更強烈。古人不是有言及「登泰山向小天下」的么？

立在塔上，因為人少之故，根本沒有挑剔的眼光像緝拿逃犯似地定對你品頭論足，你至少擁有了短暫的「自我」。

只是沒多久，「自我」竟蔓延出落寞，落寞像是一匹不見了青春、朝氣不起來的獸，正藉著塔的保護色，躲在我心中的亂林，苟且、喘氣。

市聲一直是沉澱澱得令人煩悶。我在塔上祈盼，塔下快快傳來嘹亮的佛音；一點也好，就像萬字中的一滴凡心，不經然地，那么悉數抖落在紅塵吧！若有笛音將會更圓滿，把笛音如放生一般隨風飄送，一牽一勾，絲縷縷的幽思遠念就給牽勾回來了。那是怎樣的一種情調呢？出世的？入世的？抑是兩者都不是的，又是萬籟皆濁，惟清音獨清的妙韻絕律？

沉思．．．．．沉思．．．．．，塔上的我一直沉思．．．．．。

過後，夜暗下來了，若潑墨匹瀾的四空到處都亮起了一盞又一盞熠熠象牙黃似地燈火。呵是萬家燈火了。

這時陸陸續續有更多人登塔了。

我想：「他們是不是也想乘機採掬一江風月來洗臉，摘取一握星來濯足呢？」

從髮梢到雙足，從夕陽西沉到星月湧現，從塔下到塔上，從懂悟到懷想，從懷想到沉思，從沉思又回到現實，時間就此溜逝了。

我從塔下、塔上的輪迴，偶爾開了天眼，只是自己卻成了眼中人——一個可憐的眼中人。啊！我只是天眼開的眼中人呀！

# 十五分鐘的路程

柏隱

飢腸轆轆，腕錶指著五點七分，抓起鑰匙衝出辦公室。

坐上電單車，一輪圓月鏤刻在藍色的天空，是農曆十一月十五罷！那屬於團圓的日子。感觸乍湧：緣何那女子總畫不成一個圓？而她為何總不能心無旁騖地坐下來，捻亮桌上檯燈，用心去畫？

幾抹灰藍框在圓月裡，宛如一筆而就的水彩畫打底，景之輪廓若隱若現。吳剛伐桂、白兔搗藥的神話在詩巫的天空映演，隨即阿波羅射入雲海，那中國老爺爺在東方夜空老樹下講的湮遠故事剝時破裂，碎片刺進龍的傳人的胸膛。一片枯葉與枝桠道別，在空中蝶舞，落地，發出一陣悸動——把最後一聲嘆息留給嫦娥。

發動引擎，公司被拋在呼呼風聲的背後。在廣播電台的交通圈轉個彎，把圓月留給新珠山的居民。迎面卻見右邊的天空一輪銀白亮光破雲而出，耀眼得使人無法正視。

張曉風看到一朵盛開的花，說是她的快樂，那她在只間隔半分鐘內見到月亮和太陽，豈非是世間最幸福的人？

還沒得到答案，太陽也被拋在背後，感覺是時間輸了，它追不上五十味的車速。

小學課本說月亮跟著行人走，童年時的月亮真的陪她從江邊走回小溪畔的家，而今的月亮，已被歲月侵蝕，步履蹣跚地喘著氣，——今月真的照過古人？李白就爲了那蹉跎衰老的月亮而長眠河床？

科學家發現光的速度比聲音快？陽光竟落在風的後頭。

拋下月亮，拋下太陽，與誰去採擷一籊籊的快樂，把笑聲化成風鈴叮

噹的音符？

在鋼骨刺雲的天空下，在人潮車陣洶湧的街道上，活著塵埃的淚水已不再美麗，激不起旁人心靈的震撼。林黛玉是為還淚來塵寰走一趟，而一個在傷心時都擠不出眼淚的人，前世不知欠何人，欠什麼債。

一座山曾說妳住在我的胸膛裡罷！我為妳擋住風雨；他低眉，遠方的馬蹄揚塵，吉普賽人的聲音竟是遲緩的——留？遊？年輕的血脈中流著問號，如蝌蚪在溪中遊竄，牽動著流水的心臟。

駕到烏也路的交通圈，圓月乍然又在左邊招手。她迷惘——何時承諾與它玩捉迷藏的遊戲？她到底給過多少不經心的誓言？  
加快車速，寒意加重，前方似乎雨廉重垂，拒絕接受圓月和太陽的感情。

轉進家門時，那輪銀光又在右邊的天空出現，似夢似幻。——她嘀咕，難道我與陽光月光也有約定？

她那麼想著——是不是要捻亮桌檯燈，深情地畫個圓？

# 鄉野之美

星宇

踏入鄉野，農村舒發的濃郁生機，教人有一股清流貫體冰涼，鳥兒在枝頭雀躍，與已倒了嗓的蟬，譜一首自然交響曲。

抖抖身，讓案上附加的枷鎖，從倦憊的眼神中滑落凡塵，將它拋在背後，與陰影永遠落後，邁步走向膠園小徑，享一刻寧靜。

妳說鄉野枯燥，平淡的生活，不適合我心緒繁忙的人駐足。

當決定在泥濘中洒下歲月的痕跡，青蔥綠野散發的生息，不容許稍有後悔的意念，我深切體會到，在喧囂擁擠的日子才是最無奈，對華燈的初上，不敢再懷半縷相思。

奸詐，欺壓，在這片樂土只屬於遙遠的夢，宛如幽古的情懷，在鄉民

日出而作的堅毅，日落而息的笑靨中，引不起點滴的漣漪。

孤寂時，呢喃的風，可以做最忠實的觀眾，最親密的知己，諦聽你傾訴前塵私語，將心緒中繭化的戀情，化作千萬的呼嘯，在山嵐的迴旋中，墜入通往幽冥的隧道。

在尋求真諦時，笑容可掬的蘆花，會給你一季的啓示，我常用朝霞的嫵媚將生命點綴，更攝取一把燦爛的霞光，作出醉人的詮釋，期待役使鄉間的祥和安寧侵入正在上演的噩夢中，將每一齣的悲劇淡化，在艷陽的愛撫下，綻放成長的喜悅。

我最愛鄉野的清晨，經過一夜沉睡的山巒，在懶得再變幻的碧水中，忙著尋找亮晶晶的朝陽，在山腰上最吸引人的晨妝，將姿容美化，而夢幻的晨霧，伴著微風輕紗般搖幌，似一張用愛編織的網，網住遼闊的蒼穹。

眷戀都市五光十色繁華生活的人，是無緣領會到自然變化孕育出來的美感，當妳有朝一日對身心轟炸的日子感到厭倦，別忘了到農村讓鄉野之美

將妳滌洗，我相信風，蟲，草正在等待妳的跫音響起。

## 吉普賽人的血

維善

獨站在白皚的機場餐廳旁，當朋友道別離去後就我聆聽刺耳的渦旋聲帶起憂傷，傷感，壓制心底的愁緒併發，順雁別前說我灑落，冷漠喚，天啊，且看八方八方的別苦匯集，向我寂寞的睫尖，一顆心直往下沉，相信下次回來大家都不在原來的工作崗上了。戴上，祖傳的銅幣，自工作第一天開始它就緊隨著我，兩年來龍紋的圖騰逐而隱去，只留下依稀可見的光緒字樣。作一個叩，祈求這段學習的日子里大家平安。吉隆坡啊，吉隆坡，一個陌生的城市，你將如何支配我呢？

串聯起安全帶不久，渦輪機就開始發出雄雄的怒吼，嘍地，響沖天而起。再見，機場我領報紙的地方，再見人道，我留連的地方，再見小鎮，

人群，再見啊，渺小的人群，奔向虛無的雲層里我重重說再見。願君更進一杯酒，西出陽關無故人。朝辭白帝彩雲間的李白是否如此？也和我同般背里煩愁，舉杯難飲，珍饈難饜。俯望而下，迷離撲朔滿青翠滿神話的熱帶雨林熱情地展開，拉讓江像極了樹根，在林間蜿蜒，由主根化粗根化細根化微細根不等，紮繞大地，間有異物蠢蠢向前，昆蟲吧！拖出兩道雪白的波紋。江邊偶爾突出一棟長建築，古老而樸實巍巍而立，那不是親切可人的長屋么？但此景，偏偏是此景這一切都帶不動我歡樂的繆思。

突破，大蒙眼的烏雲重重擊拍般使客機身位無定，幾滴雨水自外灑向機窗，這才知道這一區小雨，不曉範圍多大，只知那一升，就避開了惱人的雨珠。

渦輪機里升起精鋼帶輪的巨足，向一面跑道俯視，緩緩而降向堅固的水泥道，尖擦起塵土的寧靜，才發覺已到古晉了。古晉，我喃喃反復這名字，依然熟悉當年流浪過的足跡，機場三樓還是文化攤，四樓還是餐廳，但流浪的少年我啊我，當年那一股自信驕傲熱誠的青春流失在那里？一肩行李兩袖清風的瀟灑呢？唯坐在咖啡廳里沉思，等待下一班客機將我載往他方，兩岸一國的西岸，陌生又熟悉的西岸相信已開始萬家燈火，閃爍著霓虹燈了吧。當班機再起，勢必帶走我迷戀的土地。不知千里外阿美收到那書卡了沒有。這次吹來的不再是東風，一簇簇的冷氣迫我揚起蹣跚的馬蹄，舉起，餘剩的青春，孤注一擲向彼岸，吉普賽族的血液又自體中滾滾翻澎，欲仰天長嘯，欲席捲長空。

擴音機終於播起，右手相機，左手一疊稿紙，低著頭，我終向客機拾步前行。

踏入長途機，踏入另一個世界，大門闔聲闔鄉土般闔起。眼可見手不可及一隻麻雀在道上伶仃。

起飛，六時十五分，揚起兩道噴射雲，離開一片青勁的土地，向大海前進，向落日追逐，沉重的頭，倦眼微張，舉目向西北，望不見祖國，啊

遼闊的南中國海，壯麗的南中國海，四十年前父親穿一條大熱褲帶著少得可憐終日彎背掘井得來的與當年帶著一份熱忱一塊煎熬，爲今日小小的成就以千顆淚萬縷思鄉換取，而今欲歸不得，這一道脈膊莫非是遺傳，哦不，不單於我，聚居於海外的華裔豈不都是異鄉人？當年泱泱大國的子孫而今在外流連，受盡白眼排斥？問你啊嚴厲冷漠的母親，操劍揮斬將子孫祭於權益下。殺，天安門化爲屠場化爲斷頭台，鮮血染紅一地染紅歷史，死的死，未死的一群腳印驚悸自你懷中奔逃。我的信仰粉碎，寄望粉碎，讚美化爲咒詛，歌頌化爲印地安人的鼓聲。歷史歷史令我號哭的歷史，元明清代那一個史冊不令人瀝血瀝淚，蒙古人來殺，日本人來殺，而今輪到中國人來殺。八千里路雲和月，步步血跡，小小地區不知容不容得下古來冤死的英魂。父親是見不著黃河清聽不著猿聲自兩岸揚起回不得故居了，豈能歸去，一個爲自由爲和平祈求了幾十載依然不果的故鄉豈能歸去，恍惚悽切的聲音自大埔縣由我耳中響起：「做了幾十年啊，想不到還是那麼窮

「請問先生，你要吃那一類的菜式？」抬頭一看，原來是空姐。  
「噢，隨便吧！」

一面吃著噁心不慣的「老外餐」一面又不自覺地想，這一剎那不知有多少爲自由的青年也在享受這難咽的一餐，相信也是他們最後一餐，槍桿響起人頭垂低十八年後是不是還是好漢？橫眼看左旁一個在母親懷中的嬰孩睡得又香又甜，直叫人羨慕，就讓這些孩子不知道吧，就讓他像我十八歲之前一般充滿幻想充滿快樂吧，讓他們不知道什麼是吉普賽什麼是猶太，但告訴他們遙遠的故國在遙遠遙遠的年前曾受萬國膜拜，是一條龍，會飛揚在天的一方……

（于八九年六月廿二日寫于機上。）

# 不忘望鄉

渺

於是妳相信了，下意識里開始默默計劃著向故鄉揮別的一天。

未曾漂泊的妳，對離鄉似乎有個朦朧的憧憬，宛似凝視著杯里的香茗，在妳仍未品嚐到當香茗順喉而下那股唯有自個能捕捉的苦澀時，妳難禁深為杯底那沫琥珀而迷惑。

為何要以親情的離別，捨棄伴妳成長的家園來催促自己人生的另一個蛻變？其實遊子就如一枝枯瘦的折枝，讓它遠離了原為一體供應水份滋養的根，把它插在另一片陌生的曠野中，它不至枯死，但是，其成長的歷程必然會更加艱辛。有沒有聽說過，漂泊的遊子都歌詠自己家園的沃土最芬芳，四海為家的旅人最終的感嘆是：走遍大江南北，世上最美麗的地方卻

是自己的故鄉！

離鄉背井，最叫人柔腸百結的莫過於親情的離別。也許親情的冷淡會一而再刺痛妳火熱的心，無形間促使妳尋找在另一個曠野中的成長。血緣也許只是根細線，看似漂渺，然而卻堅韌無比，任那風霜雨露摧殘，它卻實實在在盤繞在妳心深處，那偶爾的顫動，必能引起妳親情的熱血奔騰。

浪跡異鄉的那段時日，對我而言是串默然的無奈。每回挽起行囊踏上旅程，我都挺直腰不回頭望一眼，隱藏起內心那份無依的徬徨，從容的邁開向前的步伐，然而誰能洞悉我離鄉的淚水，早已在獲悉行程日期時已暗自流過千百回？要作到不回首的洒脱，要付出多少酸楚的代價？

獨自處身異鄉，最難背負的重擔莫過於親情的思念。遠離了親切的家園後，只希望體內只流著冰涼的血，內心不再有一絲激情，只因它叫人徒惹許多揮之不去的思鄉愁緒，層層疊疊，叫一顆遊子之心，怎生載得動這許多愁？一滴淚若代表著一種鄉愁，內心里滴著血，對親情又是在訴說著

一種怎樣期盼？親友們一封短箋，一句簡單的問候，都有叫我恨不得把一顆滴淚的心掏出來給他們看個究竟的衝動，但是一想及他們眼眶里縈繞的期待，盼我回歸的淒切，愈發增重我肩上的負荷。

離開了自己的根，內心的感情愈發脆弱，那漫長孤寂的夜晚我並不畏懼，我只懼怕面對身處異地的第一個早晨。

當意識逐漸自一片空白中緩緩恢復，輾轉自睡夢中甦醒，鼻端隨即察覺枕畔毛毯都沒有了家園那股熟悉親切的味兒。懷著忐忑不安心睜開惺忪睡眠環視周遭陌生的景物，空茫的腦子乍然驚醒，此時此刻，再也不見故鄉那晨早熟悉的噪音，只因自己已處身在異鄉。想及間隔在自己與親友之間重重復重的山與海，一種刺心的鄉愁隨即如洶湧的波濤滾滾向自己淹蓋過來。心頭只覺得異常空洞，宛似踏在搖晃的浮板上頓然失去了重心，乍然失落的茫然叫人莫明的徬徨恐懼。這一急，淚水便不聽使喚奪眶而出。

遊子就是在一次又一次獨自拭抹眼角的淚水而學習堅強獨立，在不為人知的徬徨無助下被催促成長。遊子的枕畔都沾著鄉愁的淚痕，隱藏在親友們看不見的角度，然而在回歸那一天，大家都帶著個燦爛的歡顏。

不要讓遊子的笑容騙取妳欲漂泊的夢幻。當他們暢談故鄉外的海闊天空，妳別忘了他們都是個在藍天下飄揚的紙鳶。無論他們飄盪得多遙遠，親情始終是那根繫在紙鳶尾端的細線，最終依然要把他們一一喚回到那屬於根的所在。若是紙鳶斷了線，任他飄落到何方，他的內心必然有著無根的惆悵，因為他的耳際始終迴盪著故鄉對他的呼喚。

不瞞妳說，當初如紙鳶乍然高飛入雲霄的那一刻，心中確實有著卸下許多沉重親情枷鎖的輕鬆，然而一旦而對著空曠無際的藍天時，內心卻又不禁湧上一股茫然，莫明眷戀重歸到那熟悉的地面。當風塵僕僕回歸的那一日，雙腳踩踏在故鄉沃土時內心所湧現的那種踏實的喜悅，實非筆墨所能形容。

何必到異鄉去尋找人生另一個階段蛻變？故鄉的沃土足以培育妳健康的成長。充實自己的生命要靠自己，建立信心與熱愛生活必能平穩妳猶豫的步伐，何苦以長途跋涉來苦澀了這段成長路程？

我依然嚮往那片遼闊藍天，然而無根的徬徨始終令我打從內心的懼怕，因此家園的恬淡愈發令我深感踏實。所以我毅然掛起那雙流浪的布鞋，讓疲憊的步伐在鄉土上憩息。不再孤獨的抹拭鄉愁的淚痕，但卻以生活的血汗來鋪展我的前路。

妳若依然堅持要去看海闊天空，我也不阻攔妳，但是無論妳這個紙鳶飄揚得多遙遠，萬萬不可漠視親情的招喚，來自那屬於根的所在。

## 蝴蝶

柏隱

(一)

林蝴蝶。

當她的母親陣痛時，一隻蝴蝶飛進那簡陋的寢室，在剛點亮的油燈前翩翩飛舞。它一停歇在圓鼓的肚上，嬰兒嚮亮的哭聲就傳出，故就給她取名蝴蝶。

蝴蝶是活在明媚的春光里，快樂地舞著花神的旋律。但她卻是在風雨飄搖中長大，只有在夢中才穿上彩衣。

當年，父親從中國到南洋，在詩巫下游丹章板坡當膠工，捱了八年才有錢返鄉迎娶未謀面的妻子。再度南來時，他們割膠、種稻、替人剷除膠

園的野草，克儉地儲蓄金錢買膠園，撫育梯級般的七男一女，過著白飯拌醬油的生活。

生活剛上軌道，父親就得肺癌去世。年長的五個哥哥拎著包袱，揮動著瘦弱稚嫩的手，告別含淚不捨的母親、二個幼弟和才三歲的蝴蝶，散佈到各地去當學徒。

蝴蝶八歲時，是詩巫共產黨勢力最強的時期，深夜里，兵士和他們在林中開戰，槍聲不絕。翌日，碼頭堆放著睜眼染血的屍體。

在那動亂不安的局勢，鄉民紛紛湧往市區，蝴蝶一家也不例外。

市區的生活費高昂，但窮困不能打倒命運坎坷的母親，她去幫佣貼補家用。

開學時，家里的氣氛是凝重的。有一年，蝴蝶坐在木梯的末端，抬頭望著站在門檻上，動身去把手上的金戒指變賣，以籌備子女開學費用的母親。她眼淚默默地滑落。

困苦的生活養成她自卑、堅強、勤儉、好勝的性格。她嚮往富裕的生活。但那纖瘦嬌小的身材、細柔的聲音和斯文的外表把真面目遮蓋住。

求學時，學費和成績令她心力交瘁。雖嚮往浪漫的愛情，但夢幻的眼神只偶爾掠過花叢綠蔭，從沒停留，使那些多情的男孩在驪歌高聲中黯然離去。

唸完十一號，她順利地進入一間銀行擔任書記。從此工作就是她的生活，規律平靜。

廿二歲，母親就急著要她出嫁，她問：「一個人逍遙自在，何必去搆婚姻的十字架？」

對第一個請她參加婚禮的同學，她說一句話：「開什麼玩笑！」

那時，她認為廿二歲尚不夠成熟，沒能力承擔婚姻的責任。

認識陳立傑時，她已廿五歲，卻沒有替將來打算的心思。

傑第一次是以存款人的身份去見她，說蝴蝶的一位同窗是他的摯友。

其實是那位同窗有意拉紅線，說蝴蝶和傑很相配。

因故人的關係，他們之間沒有陌生感，言談甚歡。蝴蝶在各方面儘量幫助他。

「蝴蝶，我昨天是特地去看妳的。」第二天她接到陳立傑的電話。

「是嗎？」那是她的習慣，碰到尷尬的事情時總是嬉皮笑臉的。

「我喜歡妳。」

「哦？」她不知所措。

「我要追求妳。」他單刀直入。

「不要開玩笑。」

「我是認真，不想跟妳開玩笑。」

「. . . . .」她被傑認真的語調嚇呆了。

「我決定去木山工作。」

「什麼時候去？」

「十月。」他停頓下。「我寫信給妳，妳會回信嗎？」

傑給她的第一個印象不算惡劣——身材挺拔、坦率、衣著整齊。想想，不給他機會怎麼知道他是否適合她。

「會的。」她偷看下隔座的同事，輕聲回答。

其實她除了不給同事機會外，並沒有拒絕外人。

接到他的第一封信，她用紅筆把信中的「你」劃上圓圈，共有八個紅圈。

閒暇時，她也寫些風花雪月的文章，自負文筆尚可以。

傑的信彷彿是中學生的習作，她有些失望。

為避免傷到傑的自尊心和取得他的好感，蝴蝶的回信卻是句句關心，沒有一絲看輕和失望。

初一，蝴蝶等傑來拜年。等得不耐煩時傑來電話：「我找不到妳的家。」

「從大路彎進來就直直駕，到三層樓建築物時轉彎就能夠看到我的家，不是說得很清楚了嗎？」不耐煩表露無遺。

「可是，我已找了半天。」

「那算了。」她掛斷電話，覺得他真沒用。連盤根的房屋都找不到，如何去開啓她那變化如雲的心扉？

她希望初一能跟他在一起，到頭來卻惹她發脾氣。

一賭氣就去拜年，晚上九點多才到家。

元宵節，傑撥電話來。

「你？」她驚奇。「什麼時候回來的？」

「才下船。」

「還沒到家？」

「對。這是公共電話亭。」

有絲被重視的喜悅。

「蝴蝶我不敢再去銀行找妳，妳出來好嗎？」

被傑的坦白逗笑：「好吧。今晚七點在麗華大酒店旁邊的警察亭等我。」

在麗華咖啡廳，傑含笑的眼光停留在她的臉上，說：「我應該常回來。」

「爲什麼？」她裝蒜。

「看妳。」

她低頭微笑。那是她不好意思或不贊成時的動作。

「傑，談談你的家庭，好嗎？」

「我家在烏也路，雙親是菜農，家境清貧。」他接下去說：「我有四個姐姐，三個個弟和一個妹妹。」

她板著手指頭數著：「一共是九個，那你排行第幾？」

「第五。姐姐和大弟已結婚，二弟在古晉工作，其餘的尚在求學。」

「蝴蝶，妳有什麼願望？」

「很難實現的，不說也罷！」

不想說要成爲作家，怕他嚇壞。總覺得他不能分享自己的興趣。

「羨慕妳總是笑口常開，沒有煩惱。」

她低頭微笑。傑不了解她。

「有人曾說『當我笑時，陽光都集中在臉上；沉默時，卻匯集著全世界的憂愁』。我是雙面人，很複雜的。」

「哦？」他詫異，尾音拖長長的。

「我是死火山的脾氣，沉寂時溫柔，爆發時岩火滔天。」

他怔怔地望著那白皙的心形臉，挺直的鼻、櫻桃小嘴、柳眉圓眼，左看右看都是溫柔嫻靜的。

「不相信？」她洞悉傑的想法。「當我母親以女子無才便是德的理由不讓我讀先修班，我拍案大聲說我會半工半讀的，不會花她一分錢。」

「那妳恨她嗎？」

「不。」她搖頭。「我只怨自己命苦，有時會有自憐感。」

「記恨是很痛苦的。」接著他問：「婚後，妳會繼續工作嗎？」

「沒考慮過。」

「我希望我未來的太太是個家庭主婦。」

「我不會煮飯。」她故意這麼說。其實她很小時已會燒菜。

他聽後一臉的陰晴不定，半嚮才問：「蝴蝶，妳真的不會煮飯？」

「當然囉！」反感頓起。覺得傑要的只是一個替他料理家務、生孩子煮飯的機器，而不是一個在人生旅途中相依相伴的妻子。

他默然不語。

「八點半了，回家吧！」興緻索然。

「多坐一會兒吧！」他不捨。「妳明天出來嗎？」

「不了。一趟見一次面已夠了。」

他不語。雖然多麼不願讓她走，卻不想勉強她。

爲能多見她，他兩星期回來一趟，而一趟三、四天。

她暗示他應多把心思放在事業上。她欣賞事業成功和有責任感的男人。

他來信說她事業心太重，不重視感情。

她回信說他錯了。當工作上遇到不如意時，她也想找個人嫁掉，但誰是她的港灣？誰能容忍她火山般的脾氣，愛她一輩子？

他說會愛她一輩子，要她嫁給他。

捧著信，沒有絲毫激情——兩個只見過幾次面，通過幾封信和幾次電話的人憑什麼談論婚嫁？更何況她不能確定對他是否有感情。

見面前，她想著他的愛。但一見面，一股莫名的反感就湧上來。

探索的眼光停留在他的臉上——不英俊，但五官還算端正。

他到底那一個地方長的不對勁？

很快的，傑的信又到，說他這幾天一直在想婚後的生活是否會比目前更好。

她呆了很久——她已不能確定自己的感情，而他卻也對未來的幸福起懷疑，他們怎能如斯快的結婚？

幾番思量，她去信說他走得太快，彼此瞭解還不夠，把感情退回到友誼階段。

他同意。

早餐時，母親神色凝重地坐在她的旁邊。

「蝴蝶，妳是否認識一個在木山工作的男孩？」

「什麼？」她一時不能明白。

「他住在烏也路。」母親觀察她的神情。

「妳怎會知道？」她猜不透事情怎會傳到母親的耳裡。

「他把妳的姓名和工作的公司告訴他的母親，承認他喜歡妳。她以

爲妳是鳳堂姐的女兒，就去找鳳堂組，徵求她的同意，讓你們做朋友。」心裡有點氣——已經是朋友，還小題大作。

「鳳堂姐說那個男孩很好，且家有地產，妳覺得怎樣？」

「我……」難於啓齒。

「他與我同年，但比我早兩年踏入社會，我猜他只唸到九號。」

「學歷算什么？妳哥哥只唸到小學六年級，還不是像別人一樣賺大錢。」做母親的不以爲然。

搬到市區第七年，一家人舉行個會議，決定分期付款買幢價值三萬元的雙層排屋。當屋期到時，衆兄弟同心協力，想盡辦法籌錢。如今他們均已成家，離開舊時歷盡千辛萬苦建立的舊巢另再置業，留下蝴蝶和母親相依伴。

蝴蝶不甚清楚兄長們血淚的奮鬥過程，彷彿很容易的就成爲木山經理、建築承包商、中藥店老板……難怪母親以他們爲模範。

「他工作只有五年，能有多少積蓄？搞不好老婆本都要他家人出。」

蝴蝶希望她的丈夫不靠家人，經濟獨立。

「只要他是個好青年，肯求上進就行。」做母親的苦口婆心。

她不語。

愛情與麵包，孰重孰輕，她不甚清楚。可以肯定的是，她兩樣都要。

她承認傑是年輕有爲。但卻不明白何以他才踏入社會五年就換了三份

工作，覺得他沒有恆心

還沒一個月，另一砲又打來。

「蝴蝶，他們要妳訂婚。」母親說。

「啊！」

「妳認爲呢？」母親追問。

她微張著嘴，思維紊亂。

「妳到底打什麼主意呢？」母親怪責。「他打電話來，妳不是不接聽

，就是冷言冷語。」

她不語。

「他在教堂外等待，只爲了看妳一眼。他那樣的喜歡妳，婚後一定會順著妳的。」

仍舊不語。傑種種的痴情就是打不動她的心。

「那妳就不要拖著他，跟他說清楚，讓他死心，去見別的女孩。」母親替傑打抱不平。「他的母親急著要他娶親，介紹女孩給他，他就是不點頭。妳別誤人誤己。」

她猶豫。不捨得就這樣放棄他。

「做人要有良心，別太自私。要嘛就訂婚，不要就直說。」

恰巧傑的電話來到，蝴蝶把心一橫，說：「我母親要見你，你現在來我家吧！」

「現在？」他嚇一跳。「我不敢來。」

「那就算了。」她又摔電話。

對傑，她特別容易動怒。

「膽子這麼小。」母親說。

「就是嘛！」聽母親這麼一說，她更冒火。「没用的人，我明天與他分手。」

第二天，她真的提出分手。

傑黯然地離去。

幾個月後，傑又打電話給她，說：「蝴蝶，我想妳。」  
她一點都不感動。

「我們繼續交往，好不好？」他柔聲請求。

「何必呢？天涯何處無芳草。」

「但她們都不是妳。」

「算了吧！你還是聽你母親的話去相親，選個適合的人結婚。」她掛

斷電話。

傑不再打電話來，惟每個星期日仍在教堂外等她。

她厭煩得很，爲了避開他，不去參加主日崇拜。

她是自負驕傲的——少了一個陳立傑又算什麼？我林蝴蝶一擺出去會没人要？

傑知難而退。

蝴蝶不了解自己的心理——絕情的動機彷彿是使傑對她死心，去尋覓屬於他的幸福，又彷彿傑的痴情沒骨氣，令她厭惡。

慢慢的，傑在她心中只是一個普通的朋友。沒有了愛憎，她會以禮相待的。

對普通的朋友，她不挑剔，但一旦知道他們有追求之意，她會專找他們的缺點。

新年初二，蝴蝶在砂羅越大夏天橋底等朋友。傑路過，他們互相賀年

。此後蝴蝶溫和地與傑在電話中交談。

傑的出現、放棄；放棄、出現，和蝴蝶的反覆無常譜出一首殘缺矛盾的戀曲。

蝴蝶一沉下臉，傑就覺得這份感情無望，黯然離去；而蝴蝶一個笑靨軟語，傑又信心十足。

「這幾個月來，妳的表現是我最滿意的。」傑說。他是沙文主義的擁躉，要的是柔順的女孩。

蝴蝶輕笑，不作解釋。困苦的生活把她磨練得堅強獨立，她不會依附丈夫的。

五月時，傑寫一封信給她，說六月是他的生日，要把人生計劃告訴她，約她在老地方見面。

信中卻有一句得罪她——妳的年齡已不能再等待。

她把信撕得粉碎，連情一起丟進垃圾桶。

暑假時，小瓜們回老家與慈祥的祖母相聚。他們圍著蝴蝶，七嘴八舌地吱喳著。

「姑姑，妳幾歲？」

「十八歲囉。」漫應。不記得十八歲時的青春有多閃亮。

她還處在「年齡是女人的秘密」的階段。那是心理熬煎的一程。一通過，就有資格做個堅強的單身女郎。

「不，姑姑已廿七歲。」

「啊！這么老！」一個叫起來。

「還不快結婚。」一個接下去。

「就是囉。」另一個老氣橫秋地附和。

蝴蝶依著欄杆想著小瓜們的話，又好氣又好笑。那些話應是大人說的，不應出自小孩之口。

她在那種年齡只會用樹膠葉做風輪，光著腳丫，迎著風滿園呼嘯飛奔，戴著樹膠葉做的帽在濃蔭小徑盡頭等母親從巴利回來，根本没聽過老處女這個名詞，也不會聽過結婚進行曲。

放眼望去，大路旁的樹膠葉已有一半變成金黃色，加重她暮秋的心情。時間彷彿過得飛快，無地在她的臉上刻下皺紋，又彷彿很慢，拖擱著蝸牛的巢殼，留下黏答答的心情。

「妳如果卅歲還沒結婚，我們會怕妳的。」

一踏進辦公室，一個已婚女同事就射給她一句話。

「爲什麼？」她不解。

「老處女的脾氣是喜怒無常的。」另一個說。

她微微皺眉，替天下所有的老處女打抱不平。

「每個人都有脾氣的。」拉開椅子。她那時心情不好，而那些話又恰

巧刺到她的要害，她當然會火冒三丈。這與老處女的脾氣有何關係？一個已婚的女人也會發脾氣，那又如何解釋？」

「老處女脾氣古怪是事實。」一句話抹煞了一切。

文件上的字都變成蝌蚪，在眼前游移，無法集中精神工作。

她後悔當初為什麼不懵懂點嫁掉，如今也不會聽了這些無聊話而生悶

氣。

朋友一個接一個踏上紅地毯的一端，碰到她劈頭就是：

——什麼時候請吃紅糖？

——怎麼？妳是剩下的？

——要不要幫妳介紹一個？

——明年不可再形單影隻的啊！

——眼光不要太高。

——阿嬌，介紹一個給她啊！

——女人終歸要結婚的。

不管是善意的關懷或惡意的諷刺，不快過後是自卑感。覺得窩囊，連自身問題都要別人幫忙。

灰心地閉起眼睛，默禱：「如果傑再出現，我就嫁給他。」

第二天，傑奇蹟地出現在她的面前。

他是來賣保險的，又換了一份工作。

「怎麼這麼久沒來找我？」壓抑不住的喜悅。

這是第二次蝴蝶給他甜蜜溫柔的笑。

故事又連續下去。

「蝴蝶，每個成功的男人背後都有一個女人，我真的很須要妳支持我

。」

「傑，你不要走得那麼快，好不好？」

「那妳要多少時間？」

「半年。」

「那是明年五月。」

「嗯。」

每一朵花都是蝶魂，但是有血有肉的蝴蝶卻不能確定她的感情到底棲息在那一朵花上。

「我如果再離開傑，他會恨我嗎？」她不止一次問她那肝膽相照的朋友，貝莎。

「妳是把他當作雞肋，棄之可惜，食之又無味呢？」

「我……」她微張著嘴，眼神迷惘。

傑有許多她不能容忍的動作，如吃麵時呼嚕嚕響，在她的面前挖鼻孔等等。

她瞭解他是個農家子弟，不拘小節，若以那些小動作就判他死刑是不公平的。但偏偏那些無關緊要的動作卻使她反感。

「蝴蝶，妳對我的感情有多少呢？」有一次傑問。

「並不很確定。」她捉狹。「怕了嗎？」

「是。我怕。」

她笑。

「妳溫柔嗎？蝴蝶。」他又問。

「我？」她覺得好笑，很奇怪的問題。「我有時溫柔，有時比母夜叉還兇，有時明理，有時霸道。」

每個人都有好、壞的一面，不想說自己溫柔如小鳥依人。

那次談話後，再接到他的電話是在一個月後的事。

「傑，怎麼這麼久沒來找我？」她故意問。

以爲他已打退堂鼓，決定與她斷絕來往。

「我不在詩巫。」他支吾。

「去那里呢？」

「古晉。」

「哦？」她不相信。但沒追問下去，對他的行蹤不感興趣。

直覺告訴她，傑已不是以前那麼單純。

「蝴蝶，我可以去妳家拜年嗎？」他問。

「是我的朋友我都歡迎。」

暗自嘆息，他晚了兩年。如果兩年前到她的家，情況就不會像今天這樣撲朔迷離。

「傑，我要去你的家。」在她的客廳，蝴蝶說。

「不行。」他拒絕。「我家是亞答屋，會嚇壞妳的。」

「我的故鄉是在鄉下。」

「人都往高處爬的。誰會往後退？」他永遠不會轉個彎說句婉轉的話。

。「我們門不當戶不對。」

蝴蝶瞭解他的自卑感重，不與他計較。

她的稜角已減少。若是以前，會把他攆出大門的。

傑告辭時貝莎恰巧登門拜訪。

「他就是傑，妳覺得怎樣？」蝴蝶問。

「不錯。」貝莎回答。「你們很相配。」

「可是他對我完全没有信心。」

「那妳主動點。」

在天主教堂的聖母像前，她怪責：「你為什麼對我沒信心？」

「我的學歷比妳低，妳不介意嗎？」

「不。」

「目前我只是個保險招徠員，且才開始起步，生活不安定，妳不在乎嗎？」

「不。」

「每次想撥電話給妳，以上的顧慮使我猶豫。」

「那你的心底在那里呢？」

以往的喜歡和愛已許久沒聽到。

「在……」他甩下手，面有難色。「在這里。」

她抬頭望聖母，知道自己不能再退縮。

「蝴蝶，叫人買保險就像乞食般，收入不穩定，妳要考慮清楚。」母親苦口婆心。

她不語。不想跟母親起衝突。

傑把他的收入和支出列給她聽，說：「反正瞞不過妳。妳考慮清楚，要不要嫁給我。」

「我會坐你的車，就表示已不再考慮。」

決定跟傑同甘共苦，以愛情為奮斗的力量。

「車是他的大老婆，而我是小的。」她經常開自己的玩笑。「他的車是分期付款買的，目前尚未還清。若他賣不出保險，我們要喝東西北風。」

「有那么嚴重嗎？」貝莎問。

「當然。婚後我會繼續工作，在經濟方面幫助他。」

「那妳不是很苦？」

蝴蝶但笑不語。一旦決定付出，她會走得堅定無比的。

世間真愛難求。只要有傑的愛護、溫柔和體貼，她相信外面的淒風苦雨並不可怕。

「蝴蝶，我保險單的甘仙到了嗎？」貝莎問。

貝莎向傑買保險時，傑允諾給她廿五巴仙折扣。一收到甘仙就給她。

「噢！妳不問我倒忘了。」她代傑付還。

傑說兩星期後會把錢給貝莎，如今已逾期，蝴蝶想詢問，怕傷到他的自尊而忍住。她希望傑不會因一點蠅頭小利而喪失人格

「妳今晚去『談保險』嗎？」今天是星期六。

「不。我們各忙各的。」

「會不會有問題啊？」貝莎懷疑。

「我相信他。」

蝴蝶自視過高，自信一個在她冷漠對待下能堅持愛她二年多的人沒有可能會變心。

「我指的是妳。」

「我？」她一怔。

「妳是在將就將就吧？」

「我……」她垂下眼瞼。「反正都要嫁人，而嫁給誰還不都是一樣的？」

貝莎睜大眼睛看她。

「妳放心。」眼神是堅定的。「我會全心全意的做個好妻子。不會對他不公平的。」

那是她的悲哀，年紀老大就守不住寧缺勿濫的原則。

她這次真的把感情寄託在傑的身上，放棄其他更好的機會。

但傑並不信任她，總是說：「妳要考慮清楚。」

她很氣餒——這算什麼呢？一個男人應有自信能給他心愛的女人幸福，並不是堵住她以後發怨言的權力。

傑的自卑令她產生離去的念頭。卻怕他再也受不了打擊，且她想對以往的無情做出補償。

「蝴蝶，妳還會變心嗎？」有一天傑又問。

「那要看你的表現。」她暗暗嘆息，怎么又老調重彈呢？

「蝴蝶，我須要些錢週轉。」他冒出一句。

「我不借。」她連問都不問錢的用途和數目就拒絕。一個有骨氣的男人不應該向女人拿錢。

「爲什麼？」

「感情是純潔的，不應該把金錢拉進去。如果我借錢買給你，我會覺得我所得到的感情是用錢來的。」

「如果妳不信任我，我們簽合同。」

「這不是問題。」

這牽連到他的自尊。在她的面前，他已有職業和學歷的自卑，她不要再加進金錢的芥蒂。

「我可以借錢給別人，但絕不借給你，因為我在乎你。」

蝴蝶不停地解釋，但他聽不進耳。

她失望，傑沒有傲霜的氣節。社會把一個正直的青年溶鑄成沒信用和無骨氣的人。

雖然知道傑的人格有問題，蝴蝶卻主動跟他聯絡，減輕他自尊心的創傷，但得到的卻是冷淡的對待。

心中著急，卻無辦法。

「他的心已不在妳的身上，妳何必再打電話給他？」母親年紀越大，說話也越刻薄。「他如今在外面走動，什麼樣的女孩沒有？妳有能力養活自己，不必急著結婚的。」

啞子吃黃蓮，又不能把傑生氣的原因告訴她。

傑會問她薪金多少，儲蓄多少，她知道傑的愛不再單純，附帶世俗的條件。但她卻不計較，宛如一位賢慧的妻子包容丈夫的缺點。

她不明白自己怎麼會如此寬宏大量的。

獨處冷靜時，她知道以前認為傑與她不合的直覺是對的。但一旦付出感情，卻不願以理智去衡量事情的輕重。

「我以前那樣對待他，他會記恨嗎？」當還沒走向傑時，蝴蝶猶豫。

「他一臉的誠實，不會的。」貝莎回答。

觀人入微的貝莎這次卻跌破眼鏡。

「妳以前不是看透了我嗎？」爭執中，傑突然冒出一句。

蝴蝶傻了。那種愛恨交織的感情是可怕的。

傑有恨意：「第一次分手時，妳把電單車停在我的身旁，頭盔都沒拿下，就跟我說分手。」

一臉尷尬。不記得自己曾是那樣的絕情。

思索過後，蝴蝶約他見面，把一切說清楚。如不能消除他心中的芥蒂，分手是必要的。

等到晚上十點，傑卻還沒來。

「傑，你這是幹什麼呢？」打電話到他的家，他卻已夢周公。

「對不起。」他的聲音低沉，有歉意。「我想早點睡覺，明天早點起床。」

「答應的事就要辦到，你是怎么了？」儘量壓低聲線。夜深人靜，怕吵到家人。

「夜了，去睡吧，好不好？」

「睡覺？」怒極，想破口大罵，卻不知如何罵。

沉寂了好久，傑掛斷電話。

蝴蝶呆呆地抓著聽筒，聽那嘟嘟嘟的響聲，一股怒火在胸中燃燒。爲尋求心理的平衡，她透過傳呼機找池彼得。

池彼得是商業鉅子池健達的獨生子，追求蝴蝶已有一年多。

蝴蝶討厭他那執拗子弟的習性，總是冷若冰霜地對待他。理智告訴她不能把一生的幸福交付給一個緋聞不斷的富家子。

但今晚一談就是一小時。潛意識裡，她在報復。  
一倒在床上，安穩地睡著。

第二天醒來時怒火又冒上來，她要跟傑吵一頓。

請稍等後的回答是已經出去。她看下腕錶——才七點，他不可能出去的，很明顯地是不接聽她的電話。

呆坐在梳發椅上，頭抵著扶手，自尊心受傷。

過一分鐘，她冷靜地去盥洗、洗粧、吃早餐。她還要上班，還要生活，愛情只是生活中的一部份。

早上公式化的事情一做完，她又呆住——傑怎麼會這樣對待她？他為什麼避而不見？

憑直覺，傑已不珍惜他們之間的感情，他不再是以前教堂外那個痴情的男孩。

她決定寫信解釋一切，三天裡連發三封信，一封比一封纏綿悽艷。

「蝴蝶，妳沒事吧？」傑收到信後打電話來。

「很好啊！公事沒做錯一件。」其實她應裝得眼淚鼻涕齊流，取得他的憐惜。

「那就好。」他放心，但又有些失望。

又藕斷絲連地交往下去。

蝴蝶無法忍受感情懸在半空中的熬煎，逼他出來說個清楚。

「我不是要逼你，只是藕斷絲連的感情使我實在難過。」她坦白。「我們說個清楚，是分是合，總該有個決定的。如果你要走，我不會留你。我的感情能放得出去，也能收得回來。」

「我現在是另有女朋友。」他起初還在隱瞞，見她誠懇，才坦白。「她的樣子有些像妳——近肩的長髮，嬌小瘦弱的個子。我不能跟妳在一起，娶的人多少要像妳。」

乍聽下並不難過，好玩地瞧著她——她的真人還在，他卻娶她的影子。

「你們認識多久呢？」像老朋友在交談。

「五個月。」傑是急進型的男人，他能在短時間內，攻垮女孩子心中的堡壘。

蝴蝶的眼神不變。

「我並沒有忘記我們五月的約定。但我要趕著在六月結婚，如果不答

應的話我不是結不成婚？」那是他的心願，要在生日那天結婚。

她想大笑——現今是男的青春不能等。

「況且我怕提出時妳又再一次的拒絕。」

蝴蝶低首。她三番四次拒絕傑的求婚，玩弄他的感情於股掌之間，任何一個男人都不能忍受自尊被蹂躪的。

「那段日子我非常的消極；感情的創傷、工作上的挫折、所賺的錢不夠花用，經常借酒消愁。」

蝴蝶別過臉，不忍看他臉上痛苦的神色。

「慢慢的，對妳的思念和感情淡下來。沒有妳，日子一樣過得很好。

蝴蝶的神情變得不自然，她太高傲且自尊心重，不能忍受別人漠視她。

「那爲什麼又來找我？」

「那次純粹是爲了賣保險，意外地發現妳對我竟有情，心中再次起漣漪。可是——」說到這裡，揮動的手無力地放在桌面。「妳竟說不能確定對我的感情，我決定放棄妳。」

「你說去古晉一個月根本是託辭，是不是？」

「對。也在那時我認識了秀云——」頓住看蝴蝶的表情。「一個年輕、溫柔、單純的女孩，和她在一起我沒有心理壓力。在妳面前，我要僞裝成爲強者，有知識、工作順利、收入豐富，我實在很累。」

「既然有新歡，爲什麼又向我拜年？」聽他稱讚另一個女孩，她不自在且妒忌。

「我想再見妳，要看看令我愛恨交織的女孩住在怎樣的宮殿。」他是矛盾的。

「宮殿？」蝴蝶不解。

「在我心中，妳是高貴的公主，住在深宮裡，我無法接近妳。」

她嘆息——他們之間的距離是她製造的。

「那後來又爲什麼繼續跟我交往？」

「——」他張開嘴，欲言又止，面有難色。

「爲什麼？」蝴蝶追問。

「好，我說。」他咬咬牙。「我要通過妳的關係，叫妳的親戚朋友買保險。」

「你竟卑鄙到利用我的感情。」握緊拳頭。

「保險員是無孔不入的。」

「可是——」靈光一閃。「那麼說你借錢的目的是騙錢。」

「不是。」他急忙否認。「後來，妳的深情令我感動，且我對妳仍有舊情，不知如何選擇。那時我欠銀行三期車錢，妳拒絕借錢，但秀云卻慷慨的拿出錢。」

「妙！妙！錢真是萬能的。」蝴蝶慘笑。她竟敗在錢的手裡。「若我

那時把錢給你，你會選擇我嗎？」

「——」神色陰晴不定。

「反正已攤牌，說實話，不必顧忌。」

「機會很小。我與秀云已註冊，只差婚禮還沒舉行。」

「還說不是騙錢？」緊握的拳頭微微顫抖，昏眩感突起。

「在這現實社會，沒有錢是不能生存的，不擇手段去弄錢根本沒有錯。」「傑面無愧色。」

「無藥可救。」昏眩感加重，把頭靠在左椅背上。「你到底會愛過我嗎？」

「何必問呢？」眼前蒼白的蝴蝶令他心痛。「秀云有妳的影子。」

「哦？」笑得淒迷無比。「祝福你們。」

「謝謝。」

與傑分手後，蝴蝶在咖啡廳呆坐三小時，彷彿想了很多，又彷彿什麼都沒想。

早餐只吃一小碗的粥，到家時餓得虛弱頭昏，第一件事情就是去挖飯鍋。

「做保險的要結婚了。」盛飯時向從客廳進來的母親說。

「自私貪心的傢伙，腳踏二條船會有報應的。」做母親的咬牙切齒。只可她的女兒負人，不許別人負她的女兒。「以後他再打電話來就不要理睬他。」

「何必呢？」餓得說話都無力氣。「分手了還可以做朋友的。」  
不恨傑，如今的結局她也要負責任的。

對婚姻，她相信緣份。

「其實妳那種男朋友沒有了倒阿彌陀佛。」

「替我找個有錢的，我要比他先結婚。」

餓過度，吃半碗再也吃不下。

「慢慢來，要找個比他好的。」

不接腔，拿了毛巾去沖涼。

每瓢水都如千斤重。她並沒有自己想像中的堅強，又一陣昏眩，差點跌進水槽裡。

昏昏沉沉地睡去，到凌晨二點多醒來，腦海中不停播映往日的情景。有些傷感和怨懟——事情怎會演變成這個地步？為什麼愛是經不起考驗的？為什麼當她決定走向傑時，他卻轉身走開呢？為什麼……  
被自己不能控制的思維嚇壞。不能為逝去的情浪費時間，那怕是一分一秒。

拿起床頭的書，一小段看半小時還不知所云，洩氣地把書摔掉，吸吸鼻子，有股想哭的感覺。

要比傑先結婚的衝動更強烈，摸黑下樓撥電話給池彼得。已是凌晨三點，他該在家。

她不能被人譏笑被傑甩掉。

「喂。」不耐煩且帶濃重睡意的聲音。

「——」吸一口氣，鼓起勇氣，喚：「彼得。」

「蝴蝶？」他叫起來。「妳怎么了？發生了什麼事情？妳沒事吧？」

「我——」一種自憐感，眼淚無聲地順頰滑落。「你還在等我的答覆嗎？」

「什麼答覆？」他一時不能明白。

「啊，你？」她的自信心已被傑打垮。「嫁不嫁給你呵。」

「等！當然還在等。」

「我決定嫁給你。」

「蝴蝶，再說一遍。」

「我決定嫁給你。」

當蝴蝶宣佈婚期時，家人雖覺得事有蹊蹺，卻沒反對。

那豐厚的聘金，豪華的婚禮，沒有幾個人在虛榮攻勢下能站得穩的。彼得婚後一改過去拈花惹草的生活，晚上沒應酬時都在家里陪蝴蝶。蝴蝶會說過，她不是嫁給愛情就是嫁給金錢。

當初，幾番掙扎後，她選擇了傑，也就是選擇了愛情，不料愛情卻經不起考驗。

「蝴蝶，誰跟著我都會受苦的，尤其是像你這樣嬌滴滴的小姐，妳會不

習慣的。妳應嫁給有錢的人，住洋房坐名貴汽車。」傑卻說。  
傑把她看成一位愛慕虛榮的女人，她難過。

彼得的體貼、溫柔和濃情蜜意令她覺得上蒼未免太眷顧她，連在衝動  
下所做的決定都不加以譴責。

今天是他們結婚一週年紀念，蝴蝶在廚房裡忙了一整天。

接過陳嫂手中的燭台，蝴蝶說：「陳嫂，今晚放妳半天假。」

「謝謝池太太。」陳嫂高興地回家，難得有機會能跟家人相聚。

蝴蝶上樓更衣，想起上個星期與彼得的談話，臉上洋溢著微笑。

「蝴蝶，我們生個 baby，好不好？」

「哦？」她故意。「那你是已厭倦二人世界囉？」

「不是，不是。」連連否認。「我只是想做爸爸。」

「讓我考慮。」

「要多久？太太。」

「等你的鬍子變白。」故意逗他。

蝴蝶托著腮微笑。她今晚要告訴他，她已考慮清楚，他會如願的。  
婚後，她照彼得的意思辭掉工作，專心做池家的少奶奶。

抹些腮紅，不然彼得又會取笑她像個病西施。

最近她越來越瘦弱，時常覺得倦怠和懶散。她自嘲她這個人只適合勞  
碌的生活，一閒下來就百病叢生。

目前她在看園藝的書，計劃把屋後的荒地開闢為花園。

六點半，彼得該到家了。她關掉水晶燈，點上蠟燭。

七點，燭淚成串。

七點半，菜已涼。

八點，彼得才到家。把公事包摔在桌上，不發一言，取出一疊紙，直  
挺挺地遞給她。

她一看，臉上剎時毫無血色——那是寫給傑最後三封信的副本。

「這段時期，我真的很想嫁給你，做你的妻子——」語調冷冰帶刺。  
「真是精彩！怎麼沒寫一封給我？」

她的身子搖幌下，昏眩感又起。

「這些信怎麼會到你的手裡？」囁囁著。

「妳的舊情人拿給我的，要以一萬塊錢來交換。」一拳打在茶几上。  
「媽的，想敲詐我。」

「不，不，傑不會卑鄙到那個地步。」她虛脫地跌坐在椅子上，右手扶著額。

「不會？」用力把領帶拉下來。「等妳的情書上報吧！」

「他為什麼要那樣做？」似問彼得，又似問自己。其實她知道答案的——傑曾說過他會不擇手段去弄錢。

「爲了錢。」滿臉鄙夷之色。「他的太太下個月生產，須要一筆錢。」

「就這麼簡單？」心痠痛。傑竟忍心這樣去傷害一個他深愛過的女人

「妳未免太單純太天真，不帶眼識人。」

被彼得的侮辱激怒，她反擊：「有幾個人婚前不談戀愛？有幾個人的結婚對象是初戀情人？而我林蝴蝶在婚前有段戀情有何稀奇！」雙眸因憤怒而炯炯發光。「這三封只是普通的情書，並沒有見不得人的秘密，刊登在報上並不打緊。」

「頭腦放清醒點。妳目前的身份是池彼得太太，不是林蝴蝶！一舉一動都是受人注目的。若這樣的情書在上流社會傳開，妳叫我和爸爸的面子往那里擱？」圓睜怒眼。「反正池家有的是錢，就當作賞給路邊的乞丐！」

「對不起。」眼淚奪眶而出。

「想不到吧！一個無名小卒的稿酬竟會那樣高。」平日的溫柔體貼不

復見。

默默地把侮辱吞進肚里。眼淚迷濛中見餐桌上的燭光不住搖幌，彷彿承受不住一屋的憤怒和傷痛。

「彼得——」突然記起今天是何日子，她對著彼得的背後喚。  
「不要再說了。」他頭也不回。

那一夜，她蜷縮在床上看彼得在窗前抽一夜的煙。刺鼻的煙味令她噁心、頭暈，且欲嘔吐。

與傑分手時，她只有怨懟，沒有恨。如今幸福被他摧毀，怨恨在胸中翻騰。若傑此時在她的面前，而她手中恰巧有一把刀，她會一刀砍下去的。

此後，彼得把她打入冷宮。

「彼得，我與傑的那一段情已成爲過去。」她試著解釋。「如今我是一心一意對著你，心中完全没有他的影子。」

「說的比唱的還好聽。」他嗤之以鼻。「前半個月寫纏綿的情書給一個男人，下半個月卻說決定嫁給找，居心叵測。妳到底要什麼？錢嗎？我會按月給妳的。」

「彼得——」對著被用力帶上的房門，她傾著上身，伸著右手痛苦地叫喚。「彼得——」

一陣昏眩，她抓住桌角穩住自己。

近來她時常頭暈，料是吃不下睡不穩，貧血的老毛病又發了。

鏡里人無神的黑眸嵌在瘦削蒼白的臉上，嘴唇毫無血色，長髮蓬鬆，只有那挺直的鼻子仍是倔強高傲的。

緩緩地站直，該上美容院了。她的一生不能就此栽在兩個男人的手里。

從美容院出來，見彼得擁著一個年輕貌美的女郎進入一間精品店。想衝進去問個究竟，但顧著彼得的面子，她走向停車場。

陽光強烈地照射在她的臉上，又是一陣昏眩。  
挨到家，她跌坐在沙發椅上，全身虛脫，彷彿駕車已用盡她所有的精力。

「池太太！妳怎么了？」陳嫂見她像個半死人，嚇得叫起來。

「給我一杯冰水。」

她須要冷靜和清醒。

彼得半夜才到家。她宛如擺在沙發椅上的塑像，呆滯靜穆。

彼得看她一眼，把車的鑰匙，丟在茶几上，欲上樓。

「彼得，我們能不能談一談？」儘量控制住怒氣。中餐和晚餐都沒有吃，其實她也沒氣力大聲吵。

他沉默地坐在她的對面。

「上午和你一起去精品店的女郎是誰呢？」

他不語，回視她的眼光是複雜的。

「不要否認，我親眼見到的。」異常的冷靜。

平時一點小事她會怒髮衝冠，但處理重要的事情時，她卻能心平氣和。與傑分手時她也沒大聲呼喝。

「我並不想隱瞞。」一點愧色都沒有。「她是我婚前的女朋友，也是目前的新歡。」

「你愛她嗎？」蝴蝶心如刀割。

「當然。」

「那爲什麼又跟我結婚？」

「得不到的東西總是珍貴的。」

「那你是否愛過我呢？」

深邃難懂的目光停留在她的臉上，至少有一分鐘才說：「一個玩世不恭的納椅子弟會有真情嗎？」

自信和自尊完全喪失——她生命中的兩個男人都不曾愛過她。

「那我們離婚。」心灰意冷。

她原以為自己可以嫁給錢，活在物質虛榮中，到頭來卻發覺無法呆在無愛的金屋中。

「休想。」英俊的臉佈滿怨毒。「得不到妳的心，就擁有妳的人。」  
「何必呢？彼此都痛苦。」

「痛苦？有太多的野花閒草陪我快活。我永遠不會痛苦的。」聲音冷如冰：「而妳，妳永遠是池太太，永遠是我的籠中鳥。」

「你——」氣往上衝，一陣昏眩，她什麼都不知道。  
朦朧間，彷彿有人在談話。

「醫生，她怎么了？」是彼得的聲音。

「她得了慢性血癌。」

「啊！」彼得驚呼。

轟！蝴蝶腦中一片空洞。

愛與恨，還有什么關係？

門輕輕地被帶上。過後，一隻輕柔的手撫過她的面頰。

田思評：

行文、結構可算干淨利落。寫女文員與保險招徠員的愛情，因了解而分手，表達出多少人生的無奈。平凡的故事而寫得動人，足見作者文筆不俗，缺點是場景，氣氛，心理描寫等，猶未臻更深層次。

融融評：

生於四五十年代的我國華族男女，一般都在貧困的環境中掙扎翻滾過。一般說又比上兩代幸運，尤其女性，因為有機會受教育而有機會得以經濟獨立，自力更生。在感情上，順利的例子固

然有，徬徨不定的例子也多。林蝴蝶便是一個相當具典型性的例子。現今社會，雖說是男女平等，但因經濟能力和學識而成爲感情的阻礙是絕對存在的。林蝴蝶的本身，由於在貧困中掙扎得太久了，以至沒有勇氣去再走回頭路，好不容易才有今日的「局面」，自然希望能有人帶領著往更「好」的路上走。而她遇到傑，外貌上固然是匹配的，但在潛意識裡，他的沒有固定職業和收入使她一再猶豫，一再舉棋不定，一再拒絕他的求婚。而傑，也是一個頗具典型性的人物。這是一個重學歷的社會，生活的壓力使他變得力不從心，最後感情因而變了質，他竟不擇手段起來。作者文字簡潔，對生活感情的矛盾卻能有清晰的反映，使人讀出這之中的無奈，是極可取之處。

## 「黑井」

金聖

這是一個井的故事，也是人的故事。

每個晚上，林正元例必到一口深邃的黑井上憑吊。

井是尋常的井，因年代湮遠，井口的木架全是斑斑駁駁。雖如是，一任村人掏汲，也絲毫不見它水位低降。

井的四週，多棵高聳的粗壯老樹遮住陽光，只有微風細雨能穿過蓊郁的林蔭。村人管它叫黑井。黑井除了長年供應井水，也成了一個休憩的所在。

只是，出了幾樁怪事，嚇走了村人。他們寧可跑到一哩外的江邊汲水也不願走近黑井。只有一個人例外。

有村人說，因當初殷切掘井的熱誠村民盲目的死鏟猛鋤，佔據了山神的地盤，被惹惱觸怒的冥冥一方時不時找上一些活祭品，以顯顯無比的威靈、懾一懾魯莽自大的掘井人。德高望重的村上老前輩卻埋怨起那些揮鋤的不帶眼，草率的掘傷了全村賴以繁榮的風水龍脈，所以怪事頻仍，不得安寧。

月圓之夜，綴滿璀璨露珠，又略帶黧黯的古井，寒氣逼人，隨風飄漾飄漾的，全是粼粼的陰森凜冽，落葉悉悉喇喇的刮落，不時還有啁啾啾啾的鳥囀蟲吟，彷彿有人在開口輕擦鋼琴鍵盤、狠撥琵琶絃索、撥短簫、敲手鐘，是聲聲的細語、尖叫、是低泣、狂笑、是歡樂和悲哀……。

林正元長嘆聲聲、聲聲無奈。清醒時刻，他記得一切環繞在黑井的故事。

相依爲命的僅有老父林勇敢，在一個月黑風高之夜，不留片言隻語，竟莫明妙的死了。他雙腳甫伸直，屍身未寒，風言風語已若飄花，紛紛的滿天飛了。最難聽的莫過於說他死時指甲紫黑，一定是犯了風流劫。害正元氣得三天咽不下一口飯。另一個怪事發生了。林勇敢的頭七未過，村上的寡婦阿鳳卻被人發現溺死在黑井。擅于繪聲繪影的村民一口咬定是死人在陰間無伴，拉阿鳳一起上路。

村人知識水平本不高，經年累月，日未出已作，日已落未歇，一手握鋤，一手抓飯碗。遭逢稀奇之事，少不得把它蒙上迷信的色彩。在那個年代，這是最稀鬆平常不過。要他們相信世道險惡，人心奸詐，比砍頭還難。

從村上幾十戶鱗次櫛比的老屋，可以輕易的追溯當年墾荒先祖們遺留下下的足跡。那是一種倚山靠水、看天吃飯的蒼涼。縣延了幾代，鄉下靠務農爲生的村民生活上不會改善。病了，不是服「手標藥粉」就是吞「撲熱息痛片」。村裡死人、結婚，照舊冬鏘冬鏘一番，他們安身知命，知道一生中只挑一種擔子，一頭掛的是生，另一頭掛的是死。像黑井奪命之大事

，全村上下，茶餘飯後，人們喋喋叨叨，都在討論，倒把土產的行情起落給忽略了，是林正元所始料不及的。

正元爲人子，喪父之痛自然難受，但，傷心過去，活著的還得活下去。只是燕姑呢？爲何她有那種下場？他啞然了。

喪母的時候，年紀尚小，似懂非懂，感覺一點都不強烈。喪父，即傷心又羞憤。惟最令他撕心裂肺的卻是妻子燕姑的死，那道傷痕最深最劇。

「都廿五歲了，你父親已撇下了你，該靠你自己娶媳婦了。」頓了一頓……，「燕姑可是良家閨女哦，入得廚房、出得廳堂，女紅、雜藝，無一不巧……，娶得到算你前世修來的……。」村上的三嬸婆舌笨蓮花，西風捲簾似呼嚕嘩啦，把正元吹得心口痒痒的。

「但是……唔……唔……，聘金方面……恐怕……怕……有點……有點……。」正元接不下去。

「哎唷！我說你呀，大笨牛一隻，人家黃盛春校長夫婦是找個人家，又不是賣女兒，你怕個什麼勁兒來？」

一門親事，得來全不費功夫。可憐正元只和燕姑見過幾次面，手兒還沒有牽到呢！

林宅張燈結綵，一片歡樂氣氛。前庭後院，開得繁茂濃艷的是各種奇花異草。而獨具匠心的裝飾高手，巧妙的以光彩奪目的油漆、壁紙，把整屋的沉沉暮氣掩蓋，使它煥然一新。

好日子到了，林正元從黃家迎娶燕姑，在大老屋辦盛大的宴會。

正元瘦巴巴的掛著一身筆挺棕色西裝，全身上下有了一種給燙斗燙過的服服貼貼。反看燕姑，冠頭鳳髻、身披繡有鳳鳥的紅色旗袍，粉臉映著紅撲撲的幸福色彩，把一屋都襯得生色不少！一對新人滿溢著愉快。

屋前嘩嘩叮叮，是製造洋洋喜氣的爆竹聲。「恭喜您……恭喜您……」

「……，像湧來喝喜酒的村民，終繹不絕……點收紅儀的二叔公正忙得不可開交，鈔票一張張往箱子裡堆，林正元偷偷一瞄，放下了心頭大石，

「哦！一切都有著落了！」

在一鞠躬、二鞠躬，三鞠躬聲中，贖下狼籍杯盤，吃飽喝夠的人客，一窩蜂的散了。但正元知道，壓軸好戲在晚上。

鬧洞房的大多有報復心理。有一些捉狹的玩意幾近惡作劇，正元知道此關難過，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精神，沉著應戰。

村上的賭王大狗出啃瓜子的點子。

「節目開始，一對新人啃瓜子．．．種瓜得瓜．．．哈哈．．．近點．．．再近點．．．再近．．．再近．．．」正元不得已，吻住燕姑的小嘴，不小心咽進了唾液，有點腩腩。眾人拍手叫好！

「第二個節目，新郎搗新娘，要跑三圈．．．」正元單薄的身子，應付的很吃力，冷不防，腳底一浮，跌了一個四腳朝天，燕姑出盡洋相，醜態百出。媽的！這隻死狗，看以後不收拾收拾你，正元心裡暗咒。還是一騷包子！白寡婦譏趣，眼看一對新人疲于奔命，扭著銅鑼般大的屁股出來

打圓場：「我說啊大家，嘻嘻，都是過來人了，索性菩薩心腸，饒了新郎官吧，累壞了他正戲可演不成呀。」這時候正元很感激這嗲聲嗲氣的救命恩人。一直就瞧不起她和大狗的陳倉暗渡。

夜深、風緊。

小小的洞房，一對新人。

一對紅燭忽明忽暗。

正元：「噫！什麼怪風？」

燕姑：「晚秋時分，風勁了一些吧。」

這時颯一聲，几上紅燭被吹滅了一枝，男在左女在右．．．是燕姑的，正元臉上陡地變色，心裡一陣悸動，不禁打了一個寒噤。

「怎么了？」燕姑看他臉一陣青一陣白，以為他是累了，多了憐愛之心。

「哦！不！沒．．．什．．．么．．．」正元緊握她的手以掩飾不

安，又害怕她跌進去……怎么怪風和那晚阿鳳的一模一樣？他越想越心虛，全身起了雞皮疙瘩，添多一份違違。父親小時給予的庭訓——「爲善者天報之以德，爲不善者天報之以禍」，恁地邈遠卻清晰如新。

「早點睡吧！阿元，難爲你今天折騰了一整天，又不是鐵打的。」燕姑扯好鴛鴦被，滿床春光。正元全身血脈賁張。濃得化不開的異性體香使他心猿意馬。嘿……嘿……嘿……今晚春宵苦短，豈知，竟然浮現亡父一副既痛苦又快樂的影象及阿鳳綽綽影影的惶悚失措，使他驟然成了斗敗公雞，垂頭喪氣。有長吁，有無奈，有痛苦，伴他的是一夜的頹然。聽人說，許多病，心理的因素佔絕大部份，但，如何去抹滅活生生，一個不沾血的事實？！正元想到不能人道……陣陣痛苦的抽搐。

該去找了大夫。半天的水路，他到了s鎮，遠遠就看到那副家喻戶曉的紅布黑字的對聯——「踵此門無憂疾病，服我藥立刻康強。」

把脈問診，丁大夫給正元抓了三帖藥。

「你的命門火竭，可能少不更事，手淫掏虛了身體。幸好你來的早！哪！二碗水煎八分，趁熱溫服，忌食生冷。」

正元付了三百元，心裡不禁奇怪，這年頭！不是說把脈問診免費的嗎？好像把一切都算進去了，真是的！像傅青主、張仲景、葉天士之遇貧苦病黎分文不受的中醫師，現在好像見不到了。他有點感慨。幸好不窮！

村人多務農，林正元是僅有的燕窩採購商。父親在世，價錢已高昂，接過手不久，欣逢星洲水客大事收購，燕窩水漲船高，尋常人已無能力問津。這種東西，挑淨雜毛，滲進冰糖炖上老半天待冷，成了一道有錢佬競相服用潤顏佳品。難怪s鎮那幾個木材業鉅子長生不老了。

「家中多打點打點，此去非半月不回。」正元要出遠門，一還有，別忘了叫白寡婦多多趕工，貨都不夠賣，水客整天呱呱叫！」

「知道了，大老爺，你一切放心吧！」燕姑廿年華，嫁了一個白白淨淨不像有病卻又那般不濟事的丈夫，每次想起，一張秀美的瓜子臉就羞得

緋紅。五呎二吋身高所擁有的一雙高挺乳房和一個渾圓屁股到底有何作用？沒用的傢伙！

從家到s鎮，收了舊賬，又提出五千元湊數，正元第二天就飛到了m鎮，從m鎮乘船直上弄拉瑪，又化去半天。這裡的白燕窩，名聞遐爾，加央族的蘭高，就是賣燕窩的。

正元：「有什麼好貨色？高。」

蘭高顯得很神秘：「噓！小聲點，防隔牆有耳，給抓去不是玩的。」正元坐下來，地板上的藤蓆察察作響，屋外雨初歇，掛起了雨虹，半截被山嵐罩得成了瀾瀾漫漫，似一川煙草的淒淒迷迷。

一說下去！」正元交叉著腿。

一所以這個價錢嘛．．．希望你補貼補貼，風險很大．．．。」蘭高的一雙溜溜眼珠子，正狡詰的閃閃爍爍。如果注意著，倒真像極了燕姑的丹鳳眼。好傢伙！原來是想抬高價錢！「燕窩生意近來很不好做，要和

印尼的人競爭，人家便宜一半呢，你的太貴，怎樣賣！這樣吧！加你一百塊，算是顧念多年的合作情誼。」

蘭高拖來濕漉漉的一袋，往秤上一放，十五斤。

「高，這次太濕，要扣半斤哦。」老行尊的正元眼鏡。

「老狐狸！支那人。」蘭高笑罵一聲。

吃飯時候，蘭高問起了正元的妻子。

「老婆好嗎？」他欣賞正元的不亂搞加央女人。

「好！」有些許惘然，無神。

蘭高扒了一口飯，又問起了藥。

「那個靈不靈？」他指的是普南人用來狩獵抓魚，似陀羅的深山異草，加央人常採來用。

「抓了很多魚，也吃了很多頓。」正元有意避開藥的話題。  
吃著蘭高特意捕捉的「伊干希瑪」（淡水魚）又喝著土製的米酒，正

元感到昏沉沉。蘭高以後提到的什麼妹妹給人頌養的話正元一點都沒聽進，就睡著了。加央人的烈酒並不遜于西班牙人的「杜亞酒」，蘭高讓他的財神爺睡成爛泥。

迷糊中，遠處傳來的怪雞鳴，劃盡長夜，啼亮了天。晨霧一片濛濛，山城的空氣冷冽，醒來的正元看著淙淙流水沖擊著兩岸的怪石，濺起冰屑似的水花，暫時忘記了一切的煩惱，包括他切身的「有名無實丈夫」。離開後，他去m市見一些老朋友，也順著道收購一些尼亞石洞來的黑燕窩。（村人吃不起白的，大多數是吃毛茸茸的黑燕窩。）如此的磨菇磨菇，歸期到了。

到家了，只見大門深鎖，敲門都沒人應，到那兒去了呢？心中納悶，滿懷喜悅，惦念，也給沖淡了。「豈有此理，婦道人家，不好好守住門戶，外向！」咕噥了幾句，把東西一攔，索性摸上賭坊去博博手氣。

莊家大狗今天裂開大嘴，起勁的呼嘿呼嘿，把骰子搖得震天價響。

「來呀！來呀！有買有中，買定離手，開！哈哈！莊家通殺！」他一邊攤刮桌上的錢，一邊很誇張的狂笑。

押，押，押，正元押上虎。

喝！開出的又是清一色海鮮。幹的！這個葫蘆有鬼。不明不白的輸去了五百塊，他不甘心，但，也得離開了。行前驚見大狗的腕上一副粗若老藤，閃亮亮黃澄澄的金手鐲。湊近一看，一隻鳳鳥展翅欲飛，那不是燕姑的新婚手鐲，怎麼落在大狗手上了？！他脹紅了臉，上下顎骨互擊得格格作響，眼睛金星火花迸發，頭重腳輕，全身抖索，他告訴自己：冷靜，冷靜，要不動聲色。

他知道，全村的人也都知道了，大狗和白寡婦的風流韻事。白寡婦要倒貼大狗，大狗憑什麼？呸！還不是另一個西門慶，這樣的狗男女，吃飽害人，呸！呸！他又啐了兩口。也難怪他妒恨。丁大夫的藥根本無效，錢花了一大筆，依然不見起色。豈有此理！浪得虛名！改天不拆了招牌！唉！

正元內心感到悲傷。

裝滿一肚子的沮喪和怒火，他回家。東西不在，燕姑回來了。

「去了那兒？才出門幾天，世界立刻就變了？」他喊得很大聲，更一臉寒霜。

「怎么了？黑口黑面的，人家送媽回去哩！說好半個月才回，提早了也不通知，亂發脾氣，你兇個什麼勁兒？！銀樣蠟槍頭罷了，中看不中用！」燕姑一臉的委屈。

「妳說什麼？哦，譏笑我無能，是呀，我是無能，無能，無能！去呀！妳告訴全世界的人！去呀！去呀！」正元生氣的摔了一地的杯子。

空氣一剎那僵住了。

結婚以來，小小磨擦不是沒有，生這麼大的氣，頭一遭！她嚇得哭起來。看見她哭，正元軟了心腸，但一見妻子空蕩蕩的手，他的妒火又熾熱，金手鐲呢？金手鐲呢？正元心中大喊！

新婚的寶貝金手鐲不可能會離手的。這樣事發生太不合情理。但一口咬定大狗和燕姑怎樣怎樣又不能使人信服，好矛盾！不過他又想，有很多不該發生的事不也都發生了？就像阿鳳和他父親，不是他自己親眼看見那淫亂猥褻的一幕，誰會相信呢？媽的！引狼入室。媽的！滿園春色關不住！他罵完了人家十八代祖宗，猶有氣！

看見筐子里置滿白寡婦挑淨送來的燕窩，那姨子是來過。服了她，幾天工夫就能帶壞一個入世未深的女子。正待寬衣，聽見人聲，一到門口，人已遠去，那個背影，打死都不會認錯！燕姑卻囁囁嚅嚅的哼不出話來。姨子！定是想轉告什麼，被我撞破，開溜了！半夜三更的！準沒好事！正元越是胡思，臉越是繃得展不開歡顏。自小也看過不少書，對付不貞的女子，灌砒霜還是用布勒，結局只有一個。西方有人把妻子肢解冷凍，太費事了。又不是收藏豬肉，還怕它不新鮮？人心一樣，自己的妻子，豈容外人染指？但怪來怪去，自己也有責任。唉！這世界，好事永遠輪不到。

水滾了，燕姑帶齊毛巾：「天冷，趁著水溫，先洗洗身子吧！」原來他忘了沖涼。擦抹著身子，他覺得怪怪的，半夜了，都半夜了。有許多事不都是發生在半夜無人時？水是最好的解決方法。

往後的日子，兩人的感情開始冷卻，不是兩天一吵就是三天一鬧，新婚的「學案齊眉，百年好合」都得改寫了。

好好的家弄成這樣，媒人三嬸婆最傷心。打死她都不會承認她牽錯了一段姻緣。

「萬事貴乎忍。年輕人火氣大，忍一時就會風平浪靜。我吃鹽多過你們吃飯，錯不了的。」三嬸婆不止一次規勸他們。表面上唯唯諾諾，一轉身，兩人又故態復萌，爭吵的死去活來。

轉晚，中秋又到。唱機上悠悠的揚著：

「月團圓，人邂逅。

月似當年，

人似當年否？

往事心頭漸八九，

怕到三更，

早到三更後。」

他一聽到這首歌，眼淚就不經然叭嗒叭嗒滴。喜愛此歌的父親已被阿鳳害死，阿鳳得了應得的報應，不久又要送走一個……他獨自蹣跚，一片戚然淒苦。牆上的結婚照，看了又看，望了再望，一千個不捨，一萬個不願，奈何抵不過一字「妒」！人生是什麼？幸福是什麼？他已入魔，他已瘋狂，他已失去理智，他已失去自我約束，他根本已喪失人性……啊！他已不是一個正常的他！他跑了一圈，黑井很冷……

那日，他穿著整齊，靜候泰山泰水的駕臨。黃盛春老在s鎖三個兒子處輪流居留，難得女婿這趙盛意拳拳的相邀共渡中秋佳節，說不出多高興！

「爸媽，坐」燕姑遞過茶水，一臉幽怨的又出去忙她的了。

「老貨，你看，燕姑像瘦了不少。上次來她還好好的呢！」她母親嘀咕著。

「妳真是的，正元他自有分寸！」盛春怪老伴兒多嘴。但兩老都同意，結婚快一年了，也沒聽說過女兒夢熊有兆。是有些奇怪。管它！年輕人本來是貪玩嘛！養了廿年，燕姑從來不知道她真正的身份。盛春夫婦不說，沒有人知道。

「來，來，來，爸，媽，一齊乾杯。」正元忙著敬酒，接著替老人家挾菜。

看著女婿殷勤孝敬，樂開了懷笑呵呵。

「兩小口子也該打算打算了，多一份熱鬧。哈哈哈哈哈……」盛春又乾了。

天上明月如鏡，照的屋前屋後，井旁一通亮晃晃。和風撲面，扇得人舒舒泰泰，軟綿綿的。如此好風好月好酒好菜，倆老坐到夜深，不想回自己的村下老家了。

安頓好兩位老人，正元一反常態，笑容可掬的捧來冰糖燕窩：「看妳近來容顏憔悴，喝一點潤潤。」一臉又憐又愛。

「謝謝」。多日的憂苦委屈在這刻一掃而空，燕姑喝光了一碗甜膩膩的「關愛」。

睡吧。安安靜靜的去睡吧。再沒有爭吵、沒有煩惱、沒有大狗、沒有金手鐲、沒有恨、沒有了一切……只要你安靜的睡……正元兩眼突突的睜望黑井……思潮像一隻尋不到落腳的海鳥，正逐漸落下倦翼，貼在清波上，有了短暫的落點……他有淋漓酣暢之感。寂闌的空曠，仰頭是明月，低頭是黑井。空氣沉甸甸的往下墜，顧不得淪肌浹骨的夜風，他把全部斷傷，隨著一團生命，一併的扔進去，瀾天匝地的月光悄悄的見證這環人間慘事，惟他並無半絲枷鎖隨身；刀劍加頸的懊悔。咚咚咚。

壁鐘響了三下，早過了子時。殭屍的人生，週圍的蟬正恣肆的播唱死亡之音，哀一個生命的終結。

可憐的一對老人家，一早醒來，換了一個世界，一個活生生的女兒就如此沒了。明知眼淚已喚不回生命，但兩老根本抑止不了泉湧的淚水。都說燕姑瘦你老罵我多嘴，現在怎生是好？養了廿年，跌井就去了……嗚……嗚……天呀……天呀……好饑不饑，平平安安不好，來慶什麼中秋，害燕姑忙上忙下的，賠上了命，你滿意了？」老人家一傷心，語無倫次。

「唉！怎麼辦？」盛春撫著冰冷的女兒，早放棄了施救，又老覺得大人跌井真不可思議。

有鬼！那是唯一的解釋。

正元聽到哭聲，飛著出來，搶天呼地的哭腔，一點不輸給老的。

「想不到呵想不到，一生以誠待人，老天爺卻不長眼睛，如此對待我。」

老太太收拾著女兒的遺物，淚汪汪，哽咽的喟動：「燕命薄，算白養了一場。爲今只有一事相求，念在夫妻份上，把這個手鐲給她陪葬，九泉之下，她不敢忘了你大恩大德……。」

「什麼？金手鐲？金手鐲還在？」正元狂號一聲，若狼嗥破野林，撲的，整個人昏死了過去。

「唉！癡情的人，他太傷心了。」

圍觀的村人個個搖頭嘆息。

醫院出來，是一個星期之後了。

回家碰見的第一個人是蘭高。

「怕你貨不夠賣，特地趕來補上，順便看看多年失散的妹妹……。」

「你家里出了事？」

「是我妻子死了。」

「……太不幸了。」蘭高也很難過。

「聽說你村上有一位姓黃的退休校長，他有在嗎？阿春，在弄拉瑪教過……」

「黃盛春，黃校長？是我岳父。」

「他沒有女兒，我一個妹妹小時給他領養……」

「天啊！她是燕姑，我的妻子！」蘭高不知道已幫正元害死了親生妹妹。他拋下了蘭高，奪門狂奔而去……

村上的人再見到林正元，是一個對人癡笑，在黑井旁嚎啕，或整天呆坐不發一言的林正元了。

田思評：

屬鄉野詭異小說的類型，但文字格調不統一，情節也缺乏有機契合。

融融評：

作者在文字的駕馭上有一定的水平。「黑井」乍讀之下很有台灣鄉野傳奇小說味道，但作者通過了燕窩買賣採拮之類的情節描繪，使「黑井」具有一定的本地鄉土色彩和生活面貌。以小說而論，「黑井」有極完整的結構，在人性方面也大有一定程度的勾劃，有其一定的可讀性。

# 瘟神

牧林

剛剛簽了一張二千元的支票，打發走一個私人團體，又來了幾副討債的面孔。我感到厭煩之極，心裡臭罵：「媽的，要不是顧著你手中神聖的一票，早叫人攆了出去。什麼東西，媽的！」

來人說什麼要舉辦一項歌唱比賽，又有的說什麼碼頭年久失修，需要重建。說來說去就是要「錢」。

道完來意後，一個五短身材的男子就說：「准候選人，我們都是你未來選區的選民，希望你能多多照顧我們的利益。自從上一屆大選，我們一區落入反對黨手中，屁都沒放一聲的不聞不問。這一次啊，我們就要看看，那個候選人懂得造福選民，便支持那位，免又要苦等五年了！」

我眯著眼說：「是啊！是啊！明智的選民一定要選出一個真正能為民服務，爭取利益的候選人，希望到時，大家支持我一票啦！」

要不是顧著你手中一票，要不是我志在必得，那有餘情去應酬你們這些人。臉上卻不得不堆著笑容問：「你們需要多少錢啊！我能幫到的一定盡力而為。」

「三千！」

「五千！」

媽的，三千，五千，當我是印鈔票的機器。這些錢，我還不如貼給丹娜。

想起目娜，不禁心猿意馬起來。

我忍痛的簽了兩張支票，送走了這幾個乞兒。私人助理老張吃吃笑說：「怎麼樣，我們的准候選人，簽支票都簽到手軟了吧！」

我瞪著老張說：「媽的，選舉都不知道什麼時候來，我便一直在做虧

本生意，就算我有一座金山，也要被挖空了。」

老張說：「等你中了國會議員，進而撈取一個部長做做，就可連本帶利的賺回來了啊。剛才來的一批人中，有一個是反對黨的人，還有一個呢，曾經公然杯葛你，還說什麼，誰投你一票，準是瞎了眼。我看你的聲名與形象……。」

我怒視看老張吼道：「去你媽的，我花了大把錢，這些人若喜歡吃里扒外，到時不投給我，我就……媽的！老張，我現在是得罪不起人，可我就不信，錢不能使人低頭。」

老張從衣袋裡拿出一張紙說：「拿（口旁）！市面上又開始流散著新的傳單。這一張指名道姓的說你在兩年前，到外坡的一間夜總會消遣時，和某某人爭奪一名女歌星不果，心有不甘，用一千五百元買通一個黑道人物，揍了他一頓，還割破他的臉。」

我隨著手中的傳單，心下老羞成怒，咀咒著發傳單的人不得好死。

我咬牙切齒，揮著傳單說：「你設法跟我我查，這是誰搞的鬼。同時，看看傳單分散到那些地方，統統給我收回來。」

老張慢條斯里的說：「我認為，你還是以靜制動的好。雖然這類的傳單對你的形象會有所影響，但人們終究還是將信將疑，甚至以為是別人惡意破壞，反倒過來同情你呢！」

老張說的不錯，剛才太衝動了些。雖然那個女歌星丹娜，後來被我金屋藏嬌，收為己用，但一想起當年奪美不果，反遭對方的手下刮掌潑酒之恥辱，至今猶有餘怒。

「好吧！傳單不用沒收，不過，我要知道誰敢在老虎頭上拍蒼蠅，好讓他吃不了兜著走。」

有人捏造事實，或者無憑無據的破壞，這倒不怕，但這一次，傳單上所說的事一百仙正確，我不要給捉到痛腳才好。

正準備離開辦公室，老張又說：「你出了三千元贊助的一個文娛晚會

，別忘了明晚七時前往開幕剪綵。還有，獅子會明天中午的常年聚餐會，也請你出席。」

我不耐煩的揮揮手說：「好了！好了！那個需要演講的，你給我準備好講稿就是了。」

「只有文娛晚會要發表開幕詞，你有什么重點要講的嗎？」

「我一時也想不起來，你給我全權處理好了！」

拉開門正要跨出，老張又叫了一句：「對了，有一名女記者說要訪問你，問你何時方便。」

我頓了一會說：「安排明天早上吧！」便急著找丹娜去了。

田思評：

以微型小說諷刺某類政客的丑態，值得嘗試；但對素材的提煉與諷刺味道的掌握，仍嫌膚淺。

融融評：

雖然寫法平淡，但准候選人的咀臉心態卻極其真實生動的躍然紙上。

# 誰的錯？

水孩兒

一大清早宋家的客廳就傳來了吵架的聲音。

「孩子？孩子，什麼樣的孩子？我們家中不收這種野孩子。」宋太太在向丈夫狂叫。

宋先生站在窗前，一手叉在腰間，一手往宋太太那兒揮去，「妳再說，妳再說一句，什麼野孩子？他是我的兒子。」

「你的兒子？他是你的兒子，卻不是我的兒子。這個家我也有份，沒有得到我的允許，你竟敢把這樣的一個兒子帶回來？」宋太太還在狂叫著。

「我為什麼不敢？他是我的兒子，我為什麼不敢帶回來？」宋先生也在喊叫。

樓梯旁站立著一個瘦小的男孩，十三四歲吧？他就是宋太太所說的那個野孩子。自從宋先生把他帶進這屋來，他就一直站在那兒，聽著宋先生宋太太在那兒大戰，卻不知他們在吵些什麼。

宋太太水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的說：「我老早就知道你在外邊有了女人，孩子個個也都知道，我只是爲了大家的面子而不想跟你吵，沒想到你越來越大膽，竟然把他帶回來。如果你自己不要面子，也該留點給我，給孩子！孩子在外邊被人取笑有兩個媽媽，你卻覺得很本事？」

「面子，面子！你們個個那麼愛面子，有本事就跟我走出這個家。」宋先生指著站在門口的幾個孩子大罵道。

孩子們個個都已是廿幾歲的人了，在宋先生面前，他們只有鐵青著臉，低著頭，什麼話也不敢說。

只有宋家的大女兒劍妃滿臉是淚的走到宋太太身邊，然後望著宋先生說道：「爸！如果不是爲了母親，我們早就會走出這個家。你從來就不會

把我們當作是你的孩子，你從來都不管我們的死活，如果不是母親，我們還有這個家嗎？……」

劍妃話說完，宋先生已一巴掌打了過去，宋太太見了整個人撲向宋先生，宋先生也揮手向宋太太打去，站在門口的孩子們見了，忙衝了過去，把宋太太拉開。劍妃還站在那兒，臉上不知是淚是鼻涕，說道：「爸爸，十幾年了，我們都在默默的等你回頭，讓這個家有點溫暖。但是，爸爸，你不但沒有改過，還以為我們都會接受你。你什麼時候會看過我們一眼？什麼時候把媽當你太太？你什麼時候會養過我們，供我們讀書？我們一切都忍了，你還要我們怎樣？」

「妳再說，妳再說，再說我就把妳趕出這個家門，以後永遠不用回來。」

沒有人再出聲，宋太太滿臉是淚，她對宋先生已絕望，她只要求宋先生不要把宋家的臉都丟光了。

大家都像傻子一樣的站在那兒，大約有二個鐘頭了，宋先生坐在沙發上，宋太太坐在沙發的另一端。宋太太臉上的淚已乾了，心情也平靜了下來。

大家都好像在想些什麼，一句話也沒說。宋太太望了望宋先生，然後深深的吸了一口氣，平靜的向宋先生說道：「現在，你想怎樣處理這件事？」

宋先生也望了望宋太太，也放輕了語氣說道：「阿武開學時唸五號班，我要他上來在阿苗那間學校唸。……阿苗反正每天沒載人，阿武可以與她一同上學。」

站在門口的阿苗，是宋家的幼女，今年唸八號班，她聽了宋先生的話後，嘟起了嘴，小小聲的說道：「我有載我的同學，……」

「什麼載同學？自己的弟弟不載去載同學。」阿苗一句話未說完，宋先生已打斷了她的話大罵道。

阿苗沒有再出聲，只是眼角帶著淚水。

宋太太又說道：「你這樣子，叫孩子怎樣向她同學交待？」

「什麼交待？說一句是我弟弟就會死嗎？」宋先生向阿苗望去，阿苗知道宋先生在望她，只有低下頭來，不敢面對宋先生。

大家都沒在說話了，宋太太也無話可說，她只有默默的接受了宋先生這樣的安排，她知道不必再說些什麼，即使再鬧下去，事實也不會有什麼改變的。

阿武就住在宋家，每天上學，就同阿苗一起。他住在宋家已幾個月了，卻還是不會開口說一句，宋家的人，除了宋先生外，也沒有人曾與他說過一句話，每次碰面時，宋家的人也把他當透明一樣，沒理會他。每次同桌吃飯時，也沒有人望他一眼，他只有默默的低著頭，菜也只挾那一點點。

每天他們一同上學時，總會有同學問阿苗，「他是妳什麼人？」或是

問阿武，「妳姐姐嗎？」那時候，他們就望一眼，然後低著頭走開。

阿武偶而也有回去自己的家，那一排排長長的長屋去。六七個孩子中，母親對他較好，因為他是唯一母親與華族所生的。其他同母異父的兄弟中，不是馬來人，就是與他母親相同的伊班人。

在長屋，他生活過的也並不如意，每個同母異父的兄弟中，對他都沒有好感情。在長屋，他除了對母親有較深的感情外，其他的就沒有什麼是值得他留意的。所以宋先生要把帶回家，他也不反對，母親也沒說什麼。其實對孩子，她都是愛理不理的。幾個孩子中，只有阿武有唸書，因為阿武是宋先生的兒子。

在宋家，日子久了，宋家的人對他也較和氣，沒有再那樣視他如眼中釘，只是，見面時，還是沒有說些什麼，他們都不知道，到底要說些什麼，又能說些什麼。

阿武就活在這樣的日子中，時光慢慢的過了一年，一向沉默寡言的他

，現在看起來更加沉靜了。每天放學回家，就是躲在自己的房間，連樓梯也沒下過幾次。偶而，宋先生會這樣輕聲的問他一句：「學業有進步嗎？」或是「學校生活好嗎？」然後塞給他一些錢，阿武總會輕輕的點點頭，偷偷的望一望宋先生，什麼也沒說。

又過了一段平靜的日子，就在阿武剛要踏入七號班的那一年，阿武的母親得了一場病去世了。這個消息，給了阿武一個極大的打擊，他唯一最親的親人遠離他了。自從得了這消息後，已整整的一星期阿武沒回到宋家，宋家的人，沒有一個去追問，沒有一個真正關心他的人。除了宋先生，偶而那句：「怎么阿武還沒回來？」

第十天了，正當宋先生想去接阿武回來時，又一個壞消息傳來，阿武自殺了。阿武跳河自殺。阿武留下了一封信，給宋家的，以國文書寫：

爸爸、阿姨、哥哥姐姐們：

很謝謝你們這兩年來所給我的照顧，給我吃，給我住。我知道自己其實不該來到這世上的，只可惜我已來到了這世上，給你們帶來了那么多的痛苦，毀了你們的幸福家庭。我其實也恨我母親，恨母親為什麼要破壞別人的家庭？恨母親為什麼偏偏生下我？但是，母親卻又是我最愛的人。我不知該對你怎么說，爸爸，我不知是恨你還是尊敬你，我只希現你現在能回頭是岸，好好的對你太太，你兒女。雖然，這兩年來，我心中也有點恨你們，但我知道，我是不該的，我知道你們沒有錯，我也不知道，到底是誰的錯？我想，我是不該來到這世上……

阿武上

宋先生看完了這封信后，把它拋出窗外去，瞪著宋太太罵道：「都妳害他自殺的，都是妳。」

宋太太流著眼淚說：「難道又是我的錯？這兩年來，家中的人也沒虐待他。」

「沒虐待他？我不在家時，誰又知道妳沒虐待他？」宋先生凝視著窗外，語氣還是沒有減底的說道。

宋太太滿臉是淚，宋家的兒女們也正站在門旁。

「雖然我從來都沒有管教過他，理睬過他，但我可以發誓，我從來就不會罵過他一句。現在他自盡了，你卻說是我害死了他？你……？」宋太太心中雖然也曾恨過阿武，但真的她不會虐待阿武。她不能接受阿武，只是她不能接受自己的丈夫與別的女人生的孩子。而這次阿武自殺了，她心里也很不好過，她甚至還有點懷疑，到底是否真是自己錯了？

宋先生不說話了，只是臉還是比鍋底更黑。他坐在沙發上，不看宋太太與孩子們一眼，只是凝視窗外。

已是晚上九時多了，宋先生還是坐在沙發上。他一直沒有吃喝過，就是一直坐在那兒。

宋太太與孩子們都上樓去了，但他們都還沒睡，他們也都與宋先生一樣，各自坐在床上，心中都在想些什麼。

宋先生慢慢的站了起來，走到大門前，輕輕的打開大門，然後拾起那一團紙，拋出窗外的那一團紙團，然後輕輕的走進屋中，輕輕的關上大門。

他坐回那沙發上，慢慢的讀著那一團被他拋了的紙團。他老是重看著那一句：「我希望你現在能回頭是岸，好好的對待你太太，你兒女。」他的腦中，老是現著那幾句：「回頭是岸，好好的對待你太太，你兒女，回頭是岸，好好的對待你太太，你兒女……回頭是岸。」

他的眼睛模糊了，淚水在他眼中打轉著。

他在慢慢的回憶著過去，回憶著他與太太認識的那段甜蜜日子，回憶他認識了那「女人」的時候，想起了阿武，又想起了大女兒劍妃對他說的那句話：「你什麼時候會養過我們？」他輕聲的問自己：「我錯了嗎？……我錯了嗎？……」

他把那張紙抓得好緊好緊，眼淚已流了下來。他呆呆的坐在那兒，彷彿聽到自己這麼說：「不管是誰的錯，請求你們再給爸一次機會，讓爸有機會回頭……讓爸有機會再愛你們……愛我的太太……。」

融融評：

原也可以是一個具社會性的小說題裁，可惜作者寫來淡然無味。

## 編後話

又到了該將第二屆常年文學獎入選作品結集的時候了。這不覺令人回顧那已走過的來路。回顧不是自滿或沾沾自喜，而是怕在來路上再印上一行自己新的足跡。文藝的道路不設路標，走下去惟有仰賴文藝天空里閃爍的星斗以辨西東。

在文藝不受重視、出版事業並不蓬勃、讀書風氣有待培養的砂羅越，若不能匯聚州內各地文藝工作者的力量，是絕不足以激起文藝的波瀾。我們不分流派、門戶或主義，僅希望能在文藝創作中抒發心中情，當然也不忘追求文學的真、善、美！中唐詩人

白居易的名言：「文章合為時而著，歌詩合為事而作」，應是為文敘事者奉行不渝的主臬。

這一屆，新詩方面入選的作品有廿首之多，散文有十六篇，小說十篇。除了新詩及散文全部收錄在這本集子外，小說只收錄四篇。新詩仍是最為豐收的一項。散文作品雖多，但未有令人「驚艷」之作。小說的篇數，在數量方面確是不少，惟內容、技巧及思想性仍有待加強。

畢竟我們還是青草嫩葉，我們相信若能歷經堅忍不斷的錘煉，有朝一日大家會長成一棵棵青翠蒼翳的大樹！

黃國寶

辛未清明日

## 草葉集 (第二輯)

主編：黃國寶

評審：黃少白 雷光中 (詩巫)

田思融 融融 (古晉)

槐華 (新加坡)

封面設計：王政賢

編輯兼發行：詩巫中華文藝社

印刷：詩巫慕娘印務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

訂價：馬幣十元正